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特別行政區

應對社會高齡化 對策報告

攜手共創豐盛金齡：應對香港社會高齡化的挑戰

目錄

行政摘要		第 2-15 頁
第 1 章	現況與展望	第 16-19 頁
第 2 章	長者醫療健康	第 20-25 頁
第 3 章	安老院舍服務	第 26-28 頁
第 4 章	跨境養老	第 29-35 頁
第 5 章	長者的社區與生活支援	第 36-41 頁
第 6 章	善用科技「智慧助老」	第 42-46 頁
第 7 章	長者友善的城市規劃和設計	第 47-51 頁
第 8 章	長者出行、社交生活與學習	第 52-62 頁
第 9 章	長者財務穩健與安全	第 63-69 頁
第 10 章	人力資源和公共財政	第 70-78 頁
第 11 章	銀髮經濟、產業與機遇	第 79-88 頁
第 12 章	身後安排規劃及相關服務	第 89-94 頁
附錄	對策措施一覽表	第 95-98 頁

行政摘要

香港正邁向一個高齡社會。隨着醫療進步和市民健康意識日益提高，人均壽命延長是值得欣喜的態勢，但同時也為社會帶來結構性的挑戰。如何給長者提供到所需的服務和支援，讓長者在耄耋之年過上有素質、有尊嚴的生活，並將「銀髮力量」轉化為社會發展的動力，是整體社會與政府需要共同應對的課題。

2. 《2025 年施政報告》宣布成立「社會高齡化對策工作組」(工作組)，以探討高齡化挑戰的多個面向，並勾勒出未來應對的藍圖。工作組由政務司副司長領導各政策局在安老、醫療、房屋、文康、樂齡科技、銀髮經濟等方面制定對策。工作組除內部會議外，在探討對策的過程中亦舉辦了五場諮詢會。我們感謝安老事務委員會及不同持份者所提出的意見和建議，讓提出的方案更能緊貼實況。

3. 經工作組 15 個成員政策局及特首政策組的思考策劃和綜合各方意見後，我們在以下**十一大範疇**提出共 **73 項對策措施**，從不同方位應對本港社會高齡化的挑戰。當中部分對策措施與《2026 年施政報告》公布的措施相輔相成，組成本港應對人口高齡化的策略。

現況

4. 根據政府統計處(統計處)數據，截至 2025 年年中，65 歲及以上長者接近 180 萬，佔總人口近四分之一；預計

長者人口在 2046 年將增至 274 萬，屆時會佔總人口超過三分之一。老年扶養比率亦將由 2025 年每 1 000 名工作年齡人士扶養 382 名長者，攀升至 2046 年的 632 名。勞動人口結構方面，65 歲及以上的勞動人口預計由 2025 年的 23 萬增至 2046 年的 29 萬，但整體人口勞動參與率預計會因長者比例上升而受壓。

5. 為應對相關挑戰，統計處會**加強收集有關長者人口的資料**，為政策規劃提供堅實的數據基礎，包括在 2026 年下半年透過「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初步收集 55 歲及以上人士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居住或退休的意向，以及在 2027 年進行「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進一步收集有關退休後的財政資源及重投就業市場的意向等數據。

一、長者醫療健康

6. 香港人口高齡化無疑會對醫療體系帶來挑戰。2024 年醫院管理局（醫管局）慢性疾病病人約有 206 萬，預估 2046 年將達 320 萬，其中年長患者比例更由 55% 升至 67%。為應對此局勢，醫務衛生局（醫衛局）推出多項策略，其中重要一環是**改革基層醫療**，將「被動治病」轉向「主動管理健康」模式。為更有效應對持續增加的服務需求並加強對長者的基層醫療服務，基層醫療署自 2026-27 年度起分階段**將長者健康中心的服務整合至地區康健網絡**，預計 2028 年完成整合時可**擴展至逾 100 個服務點**。同時，基層醫療署會透過不同方面提升地區康健網絡的服務容量，縮短長者健康評估的輪候時間，以及於 2026 年年底開展**社區藥房計劃**，便利市民配藥。

7. 為提升未來醫療服務，醫衛局會在**檢視「第二個醫院發展計劃」**時，考慮因應人口老化所帶來的服務需求。醫療人手方面，政府已委託醫管局協助**開展新一輪「醫療人力推算」**，推算未來 10 至 20 年醫療專業人員的人手供求差距。同時，政府正積極**拓展引入非本地培訓醫生在公營醫療服務的渠道**，並協助香港科技大學**籌建第三間醫學院**。

二、安老院舍服務

8. 安老院為有需要的體弱長者提供適切照顧。截至 2026 年 6 月，全港 830 間安老院提供近 80 000 個宿位。其中，政府資助宿位約 40 000 個，較五年前增加 25%。為提升安老院舍服務容量，勞工及福利局（勞福局）建議在 2025 年年底至 2030 年年底五年內新增 3 000 個資助名額，使總數增至約 43 000 個。同時，政府亦促進公私營協作，勞福局會**試行將政府新建的安老院處所在指定條件下交予業界自資營運**，使服務營辦機構有更大彈性提供多元化服務，以滿足市場對院舍照顧服務的多元化需求。

三、跨境養老

9. 隨着香港與廣東九個大灣區城市的交通網絡日趨完善，「跨境養老」為香港長者提供了具吸引力的安老選擇。社會福利署（社署）推行「廣東院舍照顧服務計劃」（「廣東院舍計劃」），參加計劃的安老院在三年間由 2 家增至 29 家，全面覆蓋大灣區九市，入住人數較 2022 年年底增加十倍，預計 2030 年將達約 4 000 人。政府會**持續擴展廣東院舍計劃**，物色更多大灣區內地城市**優質安老院**加入計劃，並擴大

宿位網絡和服務容量，為本港體弱長者提供更多院舍選擇。

10. 強化跨境財政支援有助鼓勵長者到內地養老。就此，勞福局於 2026 年 7 月**優化可攜現金援助的發放安排**，讓於粵閩兩省養老的長者可選擇經其指定的內地銀行帳戶直接收取有關援助，包括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長者生活津貼和高齡津貼。醫療配套上，長者醫療券已擴展至大灣區 21 個服務點。醫衛局亦在 21 個服務點**推動「醫健通」跨境功能**，便利跨境健康紀錄互通，並在 2026 年 1 月作出優化，讓長者可授權三間指定境外醫療機構存入放射檢查報告及影像至個人「醫健通」戶口。

11. 此外，勞福局透過社署於 2025 年 10 月推出為期三年的試驗計劃，**資助選擇赴粵養老的綜援受助長者入住廣東院舍計劃的安老院**，為他們提供額外養老選擇，改善生活環境和提升生活質素。參與長者每月除可繼續獲發綜援金外，將額外獲發每月港幣 5,000 元資助，以支付入住院舍費用。

12. 另一方面，現時香港至少有四間保險公司提供與使用內地養老設施權益相關的儲蓄保險產品，截至 2025 年年底已發出逾 8 800 張保單。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將推動保險公司**推出更多與大灣區優質養老及醫療機構合作的產品及服務**，及與內地相關機構**推動跨境保險服務便利化**，為市民在內地就醫提供更便捷的服務。香港年金有限公司（香港年金公司）亦將積極研究**推出跨境養老的配套服務**，例如支付年金的方式及配合使用大灣區醫療服務的彈性需要。

四、長者的社區與生活支援

13. 長者大多傾向在自己熟悉的社區及家中安老，社區照顧服務因而尤其重要。2025 年年底，社署提供約 29 500 個資助社區照顧名額，較五年前增加近三成。為應對長者人口快速增長，勞福局計劃在 2025 年年底至 2030 年年底五年內增加 5 000 個資助社區照顧名額，令總名額增至約 34 500 個。同時，政府積極透過公私營結合擴展社區照顧服務市場：社署正籌備將政府興建的日間護理設施交予營辦機構自資營運，位於將軍澳第 86 區的首個試點預計於 2027 年下半年投入服務。

14. 為減少離院後有較高風險再次緊急入院的 60 歲及以上住院長者出院後再次入院的風險，勞福局每年撥款逾 3 億元予醫管局推行「離院長者綜合支援計劃」(支援計劃)。由醫生、護士、職業治療師、物理治療師等組成的「出院規劃隊伍」會為支援計劃下的病人制訂離院計劃，例如把有需要的病人轉介往醫管局的老人日間醫院繼續接受護理和康復服務，或由社區服務機構提供過渡性的家居支援服務 (包括個人護理、膳食服務、清潔等)。目前支援計劃受惠人數增至每年 45 000 人。為提升醫社合作和服務銜接，社署與醫管局於 2026 年 1 月在醫管局港島東聯網進一步推行試驗安排，透過數據分析更精準地識別高風險出院長者。

15. 全港長者中約有四成居住在公共屋邨。為了讓長者安心樂居社區，香港房屋委員會 (房委會) 在長者人口較高的公共屋邨引入切合長者需要的商戶 / 機構 (例如復康用品店、藥房等)，並積極聯同慈善機構為居民提供流動中醫醫療

車及物理治療車服務。此外，為推動居家安老，房委會為長者及殘疾人士進行**單位改裝工程**（例如在單位入口設置斜道、擴闊浴室門口、加設扶手等），預計 2046 年將達至每年約 8 800 宗。同時，房委會正**加強前線員工培訓**，並自 2026 年第二季起在招標的物業管理服務合約中，要求參與社署「與照顧者同行」計劃的員工比例須提升至 50%，讓前線人員更好地服務長者居民。

五、善用科技「智慧助老」

16. 面對長者照顧服務人手緊絀的挑戰，政府會致力善用科技強化支援。勞福局會**建立「社福數據分享平台」**，整合相關政府部門及非政府機構的社福數據，利用人工智能及早識別高風險人士或家庭（包括長者家庭）以提早介入和精準應對。同時，勞福局會**成立「社福 AI 實驗室」**，識別人工智能在社福服務的應用場景，資助開發及試行人工智能技術方案，推動在社福業界廣泛實施。另一方面，**「支援照顧者數據平台」**的首階段已於 2025 年 7 月建立，為高危的護老者及殘疾人士照顧者提供緊急支援，居於「三無大廈」的高風險住戶亦會透過關愛隊分批上門探訪。勞福局及社署正將相關數據庫系統化，並**逐步擴展覆蓋範圍**，預計於 2026 年內完成提升數據庫自動化操作。

17. 「智慧助老」不僅是提供智能設備，更是利用科技提升長者的自主能力與居家安全。勞福局 2026 年 3 月**推出「智能意外偵測系統先導計劃」**，年內為不少於 300 戶高風險住戶安裝智能偵測系統。房委會協助社福機構推展**「一線通安全探測服務」**，並考慮擴展計劃以涵蓋更多獨居或「雙老」長

者公屋住戶，以及將試行的「長者戶大門開關物聯網訊息系統」推展至更多公共屋邨。此外，勞福局和社署積極鼓勵社福界使用創新方式提供服務，例如試行智能膳食翻熱及無人機送餐服務等支援服務，並會繼續透過「樂齡及康復創科應用基金」，資助合資格的安老及康復服務單位購置、租用和試用科技產品。

18. 智慧醫療方面，醫衛局會繼續推展「醫健通+」五年計劃下的四大策略方向（即「統一電子病歷」、「統一治理流程」、「統一健康工具」及「統一數據平台」），促進護理協調、跨界別協作及健康管理和監測。同時，醫衛局正積極推動醫療體系的數碼轉型，透過融合及應用資訊技術、數據分析和人工智能等，提升醫療系統的效率。

六、長者友善的城市規劃和設計

19. 締造長者友善的環境需要從規劃及城市設計入手。規劃標準方面，勞福局將參考《2026年人口普查》結果，檢討《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內安老設施的規劃比率，並建議每10年進行相關檢討，確保比率與時並進。在鼓勵私人發展方面，在「鼓勵在新私人發展物業內提供安老院舍院址計劃」的優化措施（包括在豁免地價之餘進一步豁免計算樓面面積）實施後，有關的申請數目顯著增加，政府因此已於2026年6月起將優化措施恆常化。城市設計方面，規劃署已於2025年年底修訂規劃標準，加入更多長者友善元素；並在規劃新發展區時採用「15分鐘生活圈」理念，整合各類設施並完善步行網絡，便利長者獲取日常生活所需。在地區層面上，民政事務總署（民政總署）將在各區推展長者友善

小型工程，包括增設座椅扶手、防滑地面及斜道等，提升設施的安全性和可達性。

20. 樓宇設計方面，由財政司副司長領導的「推動長者友善樓宇設計」工作組已公布 16 項強制性規定及 28 項鼓勵性設計，包括要求住宅樓宇主要入口設置自動門等。房委會亦在公營房屋引入「幸福設計」指引，涵蓋「樂齡安居」及「跨代共融」概念，並推出年齡友善升降機設計。

七、長者出行、社交生活與學習

21. 政府會從「出行」、「社交生活」、「學習」及「社區參與」四方面，推廣積極樂頤年的概念。出行方面，政府持續優化**公共交通無障礙設施**，所有港鐵車站均設有闊閘機。路政署「**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已為行人通道加建 276 項無障礙設施，另有 100 個項目將於 2029 年年底前完成；而為提升長者及輪椅使用者的出行體驗，政府工務部門在規劃設計行人路時會提供足夠闊度的無障礙行人通道，及設置下斜路緣等無障礙過路設施。

22. 社交生活方面，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每年舉辦逾 5 000 項專為長者而設的免費康樂體育活動**，涵蓋八段錦、水中健體、門球及草地滾球等，以及持續舉辦適合長者參與的多元化活動。康文署已著手在**全港約 70 個場地增設廣受長者歡迎的健身設施**，並增設有蓋座位等設施。此外，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正發展**三條新無障礙郊遊路線**，預計 2026 年下半年推出，便利長者及輪椅使用者享受郊遊樂趣。

23. 學習方面，全港設有約 200 家「長者學苑」，每年服務 15 000 人次。勞福局會透過整合五區網站，為「長者學苑計劃」提供一站式學習資訊平台，便利長者瀏覽有關資訊。同時，勞福局及社署會推行為期三年的「青老導師計劃」，建立青老互助網絡。為支持銀髮進修，資歷架構下的「過往資歷認可」機制亦可讓長者憑工作經驗取得行業資歷，藉此可重投工作。另一方面，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創科局）及數字政策辦公室（數字辦）在「友智識」計劃下推動多項數碼共融措施，協助長者認識及使用數碼科技，提升他們的數碼素養。

八、長者財務穩健與安全

24. 財務保障是晚年安穩生活的關鍵，應及早規劃，未雨綢繆。為此，政府會從推動退休理財、公眾教育及防騙三方面，加強長者的財務保障。退休理財方面，「HKMC 退休 3 寶」（安老按揭計劃、保單逆按計劃及香港年金計劃）已有逾 49 000 名客戶，預料未來仍有很大的發展空間。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庫局）會與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及香港年金公司研究優化「HKMC 退休 3 寶」，並適時推出優惠活動。此外，財庫局亦會積極鼓勵保險公司與養老、醫療等企業合作，開發針對較有經濟能力長者的保險產品組合。

25. 公眾教育方面，按揭證券公司、香港年金公司、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投委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積金局）將加強退休規劃及長壽風險管理的宣傳，及多方面推行防騙宣傳教育。積金局亦計劃在 2026 年年底前，透

過積金易平台向年屆 65 歲的成員提供退休理財資訊。防騙方面，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已於 2025 年 12 月啟用銀行間訊息交換平台（FINEST）優化版，參與銀行於 2026 年 6 月底增至 28 家，涵蓋逾九成戶口。此外，金管局與香港銀行公會（銀行公會）於 2026 年 1 月推出《長者友善銀行服務指引》，當中包括建議職員在懷疑長者受騙時協助聯絡獲授權人士，金管局會鼓勵銀行主動向長者客戶推廣此措施，加強保障長者客戶。

26. 警方將於 2027 年推出「專業守門員計劃」，提升照顧者及銀行前線員工識別騙案的能力。同時，警方計劃最快於 2027 年與科技及電訊公司合作推行「數位淨化行動」，以人工智能篩選及下架長者常用社交平台的詐騙內容，從源頭切斷詐騙資訊。

九、人力資源和公共財政

27. 社會高齡化為不同行業的人手需求帶來壓力，包括護理及醫護人手。為協助安老院舍吸引新血及挽留人才，勞福局會增設「護理保健師」新專業職級，為現職保健員提供晉升階梯，履行相當於登記護士的職責。兩所院校正籌辦專業文憑課程，預計 2026 年開辦。此外，勞工處會以試驗計劃形式輸入具備較高護老技能培訓水平及經驗的外籍家居照顧員，並正與主要來源國商討，目標是在 2026 年下半年擬定執行安排。至於公立醫院方面，醫管局會推出一系列措施吸引、發展和挽留人才，包括為合適的公立醫院員工提供退休後延任安排。因應人口高齡化衍生的人才及科研需求，教育局亦會統籌相關政策局和部門因應最新人力趨勢及行

業需要的意見和建議，從政策層面**協調院校規劃及開辦相關課程**。

28. 在勞動力層面，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會繼續**為 50 歲及以上人士推行專設的培訓課程及全民通用課程**，並會加強宣傳，鼓勵更多較年長人士接受培訓及投入勞工市場，協助釋放勞動力；並檢視課程缺口，按市場需求適時開辦新課程和調整課程內容。再培訓局正分階段進行全面改革並將升格為「技能提升局」，建立「技能為本」培訓框架，為包括較年長人士在內的服務對象提供更多具市場需求的課程。此外，勞工處已**完成「再就業津貼試行計劃」(「再就業計劃」)的中期檢討**，將於 2026 年年底前公布計劃中期檢討結果，以助優化及後的鼓勵再就業措施。

29. 公務員事務局已**就公務員的退休年齡進行深入檢討**，認為現階段不適宜進一步延遲有關退休年齡。局方會適時再行檢視有關議題。

十、銀髮經濟、產業與機遇

30. 高齡化社會帶來龐大的銀髮經濟機遇。就香港而言，估計 60 歲及以上長者的消費開支會由 2024 年的 3,420 億元，上升 45%至 2034 年的 4,960 億元。「促進銀髮經濟工作組」已於 2025 年 5 月公布五大範疇共 30 項促進銀髮經濟措施，涵蓋「銀色消費」、「銀色產業」、「銀色品質保證」、「銀色財務及保障安排」及「銀色生產動力」。為確保政府推出的政策能精準回應人口結構的變化，政府經濟顧問辦公室會根據統計處的最新數據**進行銀髮經濟研究**，分析長者人口

的社會經濟特徵變化及消費模式等，協助政策局進一步制定應對社會高齡化的策略及政策措施。

31. 推動樂齡科技發展是銀色產業的一大支柱。目前，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約有 75 家相關公司，募集超過三億元的資金；數碼港則有 65 家樂齡科技企業，估計募集了超過 7,900 萬元的資金。政府正推動**將樂齡科技相關的科技範疇列為 2026 年「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的特定主題**，以支持內地與香港就樂齡科技的科研合作。此外，政府將預留一億元推出「安老科技推廣計劃」，鼓勵及支援本地科技企業積極開發安老服務產品和方案，加快完善產品並惠及市民。計劃預計於 2027 年上半年推出。

32. 在商機層面，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調查顯示內地銀髮消費者中，分別有 78%及 84%願為香港產品及服務支付溢價，證明香港出品的銀髮產品和服務甚有市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商經局）將**進行銀髮消費研究調查**，目標在 2027 年完成，以協助業界更準確掌握消費對象的特質，調整銷售策略。就拓展銀髮產品的品質認證，商經局會積極與相關機構探討**將銀髮認證範圍擴展到其他範疇**，例如探討為拐杖、輪椅及外骨骼系統等協助長者出行的輔助器具制定相關標準，並**研究納入「灣區標準」內**，助力商界拓展銷售網。長遠而言，商經局會積極推動本地業界和商會與其內地合作夥伴加強交流協作，包括促進與內地標準的資格互認和「一檢兩證」等。

十一、身後安排規劃及相關服務

33. 華人社會對死亡話題往往避而不談，但預早規劃身後事，能讓長者安心、自主地決定人生最後階段的安排。《維持生命治療的預作決定條例》已於 2026 年 7 月 31 日落實，**為預設醫療指示及不作心肺復甦術命令訂立法律框架**，保障病人自主權。醫衛局會繼續聯同非政府機構舉辦社區講座，加強公眾教育。在晚期照顧方面，醫管局現時透過跨專業綜合服務模式為末期病人和家屬提供適切的紓緩治療服務。醫管局會因應服務需求，加強住院及社區層面的跨專業紓緩治療及臨終服務。院舍晚期照顧方面，社署目前向 52 家合約院舍提供額外資源推展生命晚期照顧服務。在此基礎上，勞福局建議**向津助安老院提供額外資源推行為期三年的臨終照顧服務**，包括到診、24 小時護理及紓緩治療。

34. 身後服務方面，政府正**籌建一站式網上服務平台**，簡化死亡登記、「火葬許可證」及「死亡證明書」等申請程序，便利家屬。火化服務方面，因應需求持續上升及現有火化爐老化，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已展開葵涌火葬場火化爐更換工程，並計劃申請撥款在和合石加建新火葬場，目標在 2032 年啟用。骨灰龕位方面，食環署採取三管齊下策略，包括：推展和合石、小蠔灣及葵涌等公眾骨灰安置所項目，落成後可額外提供逾 380 000 個龕位滿足需求至 2045 年；透過發牌制度規管私營骨灰安置所，持續增加龕位數目；以及積極推廣綠色殯葬。

總結與展望

35. 人口高齡化是挑戰，也是重塑社會、推動進步的機遇。這項龐大的社會工程需要政府、商界、非牟利機構、社區以至每個家庭的通力合作。透過多管齊下的策略，我們定能構建一個對所有年齡層都友善、包容兼且充滿活力的社會，並為長者 - 也為未來的自己 - 打造一個老有所養、老有所屬、老有所為的豐盛晚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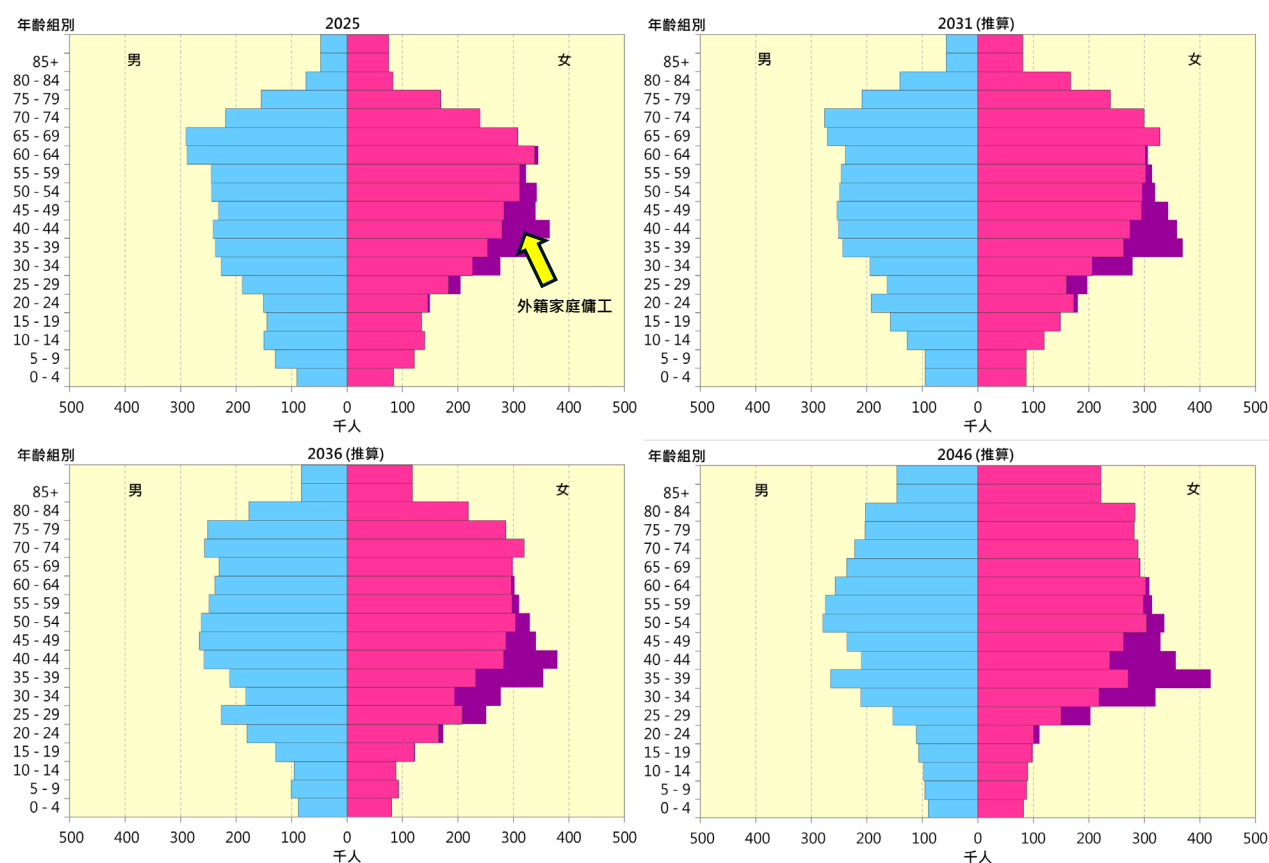
第 1 章

現況與展望

高齡人口快速增長

1.1 按統計處發布的人口推算，未來二十年，香港人口年齡結構將顯著呈倒三角形發展，即兒童人口比例逐漸減少，而老年人口快速增加。(圖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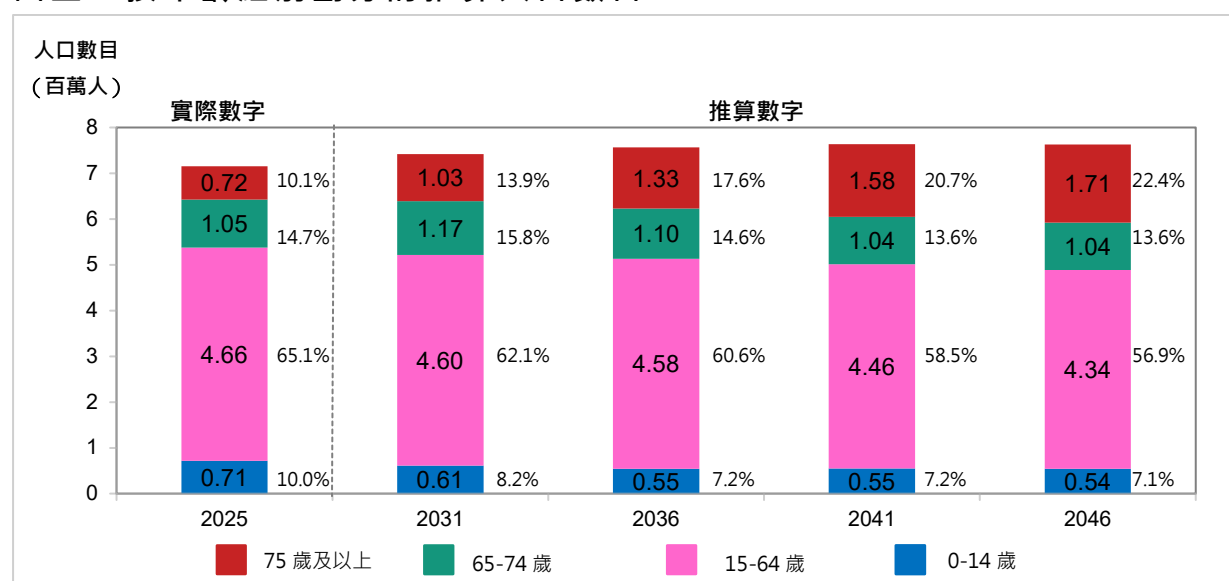
圖一：人口金字塔



資料來源：以 2021 年為基期的人口推算

1.2 香港生育率持續低迷，加上香港人愈來愈長壽，令長者在人口中的比例不斷上升。截至 2025 年年中，65 歲及以上的人士接近 180 萬¹，佔總人口近四分之一²，當中約 72 萬人為 75 歲及以上的長者。推算至 2046 年，65 歲及以上的長者數量將增至 274 萬，屆時將佔總人口的 36%；75 歲及以上的高齡長者數量更預計將達到 171 萬，即現時的兩倍多。(圖二)

圖二：按年齡組別劃分的推算人口數目



註釋：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外傭）。

資料來源：以 2021 年為基期的人口推算

1.3 隨着人口年齡結構轉變，老年扶養比率將由 2025 年的每 1 000 名 15 至 64 歲的工作年齡人士扶養 382 名 65 歲及以上的長者，增加至 2046 年的每 1 000 名 15 至 64 歲的工作年齡人士扶養 632 名 65 歲及以上的長者，即每名長者將僅有 1.58 名工作年齡人士支援。

¹ 所有數字不包括外傭。2026 年年中的臨時數字為 183 萬人，佔總人口 26%。

² 高於 2005 年的 12.7% 和 2015 年的 16.0%。

勞動人口結構改變

1.4 勞動人口方面，香港未來的經濟增長將愈來愈依賴勞動生產力的提升。隨着人口高齡化，65 歲及以上長者佔 15 歲及以上人口的比例將會持續上升，由 2025 年的 27.0% 顯著上升至 2046 年的 37.8%。由於長者的勞動人口參與率遠低於青壯年人士，即使計及未來長者勞動人口參與率上升的趨勢（詳見 1.5 段），人口老化仍會對整體勞動人口參與率帶來持續的下行壓力。

1.5 就長者參與勞工市場的情況而言，受惠於教育及健康狀況持續改善，預期各年齡層的年長人士將更積極投入勞工市場，帶動年長人士的勞動人口參與率穩步上升（表一）。根據勞動人口推算，65 歲及以上的長者勞動人口數目會由 2025 年的 23 萬上升至 2046 年的 29 萬，佔勞動人口的比例同期亦會由 6.6% 上升至 8.0%。反映長者對本地勞動力的重要性不斷增加。

表一：不同年齡層年長人士的勞動人口參與率推算

	2015	2025	2046 (推算)
55 至 64 歲人士	55.3%	59.0%	64.5%
65 至 69 歲人士	20.6%	26.8%	28.4%
70 至 74 歲人士	7.9%	11.0%	14.9%

註釋：不包括外傭。

資料來源：以 2021 年為基期的勞動人口推算。

數據收集

(1) 進行高齡人口統計

1.6 統計處會加強收集有關長者人口的資料，為相關政策制定提供堅實的數據基礎，包括在 2026 年下半年透過「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向 55 歲及以上人士收集有關他們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居住或退休的意向，以及在 2027 年進行「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進一步收集有關退休後的財政資源及重投就業市場的意向等數據。

第 2 章

長者醫療健康

2.1 2024 年，醫管局慢性疾病病人數目為約 206 萬（當中約 55% 為 65 歲及以上），預計到 2046 年病人數目將達到 320 萬（當中約 67% 為 65 歲及以上）。就短中期而言，隨着人口老化及慢性疾病患病率增加，長者對醫療服務的需求持續上升，在社區層面的醫療和長期照顧需求亦同步上升，令公營醫療系統承受更大壓力，同時延長服務輪候時間。

2.2 儘管香港在長者人口比例相若的其他地區及經濟體中，是公共醫療衛生經常性開支佔本地生產總值百分比最低的地區之一，但公共醫療衛生經常開支佔政府整體經常開支的比例已接近兩成，是政府主要開支範疇之一。在人口持續高齡化及醫療需求長期增加的情況下，醫療開支將持續結構性上升，佔本地生產總值及政府整體開支的比例預計會持續上升。以 2026-27 年度，公共醫療衛生方面的政府經常開支預算佔本地生產總值 3.4%（約 1,189 億元）為基礎，若按現時趨勢並考慮人口老化等因素推算，2046 年公共醫療衛生經常性開支佔本地生產總值百分比有可能倍增。我們有必要作出改革，以確保醫療開支和公共財政的可持續性。

2.3 為應對以上挑戰，我們需推出以下策略措施。

(2) 改革及強化長者在社區的基層醫療服務

2.4 在社區層面建立穩健的基層醫療系統，將傳統的「被動治病」模式轉為「主動管理健康」模式。為此，醫衛局會持續**強化基層醫療服務**，透過「早預防、早發現、早治療」慢性疾病的健康管理模式，紓緩第二層及第三層醫療服務壓力。

2.5 由衛生署營運的各長者健康中心接受首次健康評估的輪候時間中位數，在 2026 年 4 月為 28.9 個月。為更有效應對持續增加的服務需求並加強對長者的基層醫療服務，醫衛局轄下的基層醫療署在 2026-27 年度開始，會分階段將**長者健康中心的服務整合至由非政府組織營運的地區康健中心作為樞紐的地區康健網絡**。整合後的服務網絡將擴展至超過 100 個服務點，涵蓋地區康健中心 / 站、家庭醫學門診，以及長者地區中心 / 長者鄰舍中心等。相關分階段整合工作預計於 2028 年內完成，充分用好醫社合作。整合後的地區健康網絡會採用新的服務模式，針對長者健康需要**引入跨專業協作**，提供個人化健康評估和身心健康管理服務，涵蓋長者常見健康狀況，例如慢性疾病、痛症、心理健康等。

2.6 基層醫療署會透過不同方面提升地區康健網絡的服務容量，包括：

- (i) 增設服務點提高服務的可及性，加強對長者的基層醫療服務。長者在相關健康評估中如被識別出有需要，將獲資助由私營家庭醫生進行進一步專業評估和跟進，並按需要在「基層醫療共同治理網絡」下接受持續護理和治理。同時，若相關長

者屬弱勢社群，選定的醫管局家庭醫學門診亦會向他們提供同類服務；以及

- (ii) 於 2026 年年底開展**社區藥房計劃**，為病人（包括居於院舍的長者）提供配藥及用藥支援，讓市民可於區內便捷配藥和諮詢藥劑師，從而提升大眾自我管理健康的能力。

2.7 同時，政府會透過醫管局家庭醫學門診服務、中醫診所暨教研中心、「社區牙科支援計劃」等**加強為有經濟困難的長者提供更全面服務**，確保其獲得適切及可負擔的醫療照顧。在家庭醫學門診服務方面，**家庭醫學門診設有「長者預約專籌」**，預留部分診症名額予 65 歲及以上的病人。2025 年 12 月發表的《中醫藥發展藍圖》規劃未來中醫藥發展方向，有關措施（包括香港中醫醫院全面投入服務）將**提升中醫藥服務**，惠及長者，例如醫管局的中西醫協作服務涵蓋中風治療、膝骨關節炎治療和癌症紓緩治療等病種項目；香港中醫醫院亦已開展多項中醫專病服務，涵蓋長者常見疾病（例如老年退化性疾病和中風後復康），為長者提供更全面的醫療選擇。

2.8 為引導長者更好利用社區私營基層醫療力量，醫衛局已**延長「長者醫療券獎賞先導計劃」至 2028 年年底**，進一步鼓勵長者選擇將醫療券用於預防護理及慢性疾病管理等基層醫療服務。只要在同一年度內，於特定基層醫療用途（如身體檢查、洗牙、慢性病管理等）累計使用至少 1,000 元醫療券，系統就會自動發放 500 元獎賞至長者的醫療券戶口。

(3) 擴展醫療設施

2.9 醫衛局正積極透過**醫院發展計劃**擴展醫療設施，確保醫療服務質量。政府在 2016 年與醫管局開展「第一個醫院發展計劃」，預留 2,000 億元撥款涵蓋共 16 個項目，包括重建和擴建 11 間醫院，以及興建一間新急症醫院、三間社區健康中心和一間支援服務中心，預計「第一個醫院發展計劃」完成後，公營醫療系統總共增加約 220 萬平方米建築樓面面積、約 4 600 張病床³及 105 間手術室。

2.10 隨着本港人口結構、規劃及發展情況轉變，醫衛局及醫管局現正**重新檢視「第二個醫院發展計劃」**。有關考慮包括規劃署公布的全港及區域規劃發展策略，包括《香港 2030+：跨越 2030 年的規劃遠景與策略》及北部都會區不同新發展區的建設進度，以及相應香港人口推算（包括總量、分布及結構）的最新變化，當中會**充分考慮因應人口老化所帶來的服務需求**。「第二個醫院發展計劃」的檢視完成後，政府將在本屆任期內公布及有序推展。

(4) 持續擴充醫療培訓能力及人手

2.11 政府已委託醫管局協助開展三年一度的**醫療人力推算**，根據人口及年齡結構變化等因素，監察醫療人手供求情況，適時調整相關醫療專業的培訓學額及設立渠道按需要引入非本地培訓醫療人才。新一輪醫療人力供需預測將以 2024

³ 「第一個醫院發展計劃」的所有項目會提供合共 6 557 張病床。隨着啟德醫院落成，伊利沙伯醫院現有約 1 940 張急症及延續護理病床將陸續搬遷至啟德醫院，因此病床淨增加數量為 4 617 張。

年為基準年展開，人力推算模型把基準年的基線人手短缺計算在內，以量化未來十至二十年醫療專業人員的人手供求差距推算（以相當於全職人員數目計算）。根據 2024 年上一輪推算公布的最新數字，醫生及普通科護士在 2035 年仍分別有 1 400 人和 6 900 人短缺（以相當於全職人員數目計算），政府正積極拓展渠道於短期引入非本地培訓醫生在公營醫療服務，同時正協助香港科技大學**籌建第三間醫學院**在中長遠提升醫生本地培訓能力，以持續增加臨床醫護人員，配合應對未來的醫療服務容量。

(5) 推行公營醫療收費改革

2.12 為應對人口老化帶來的醫療需求上升及財政挑戰，政府除視乎財政狀況持續增加公營醫療資源（即按人口老化推算，向醫管局按三年期作出撥款），正推行多項結構性改革，包括公營醫療收費改革及提升服務效率，以加強醫療系統的可持續性。公營醫療收費改革方面，第一階段改革已於 2026 年推行，醫管局將會按機制每兩年檢討收費，配合年度費用上限及優化醫療費用減免機制，按部就班於五年內將整體公營資助率由改革前的 97%以上逐步調整至約九成的目標，務求在顧及市民負擔能力的同時，有效平衡公共財政需要。在服務效率提升方面，醫管局會推進系統性改革，善用智慧醫療科技（如人工智能及遙距醫療），以及提升資源運用效益。透過上述措施，有助於在醫療需求持續增長的情況下，緩解其對公共財政的長遠壓力。

(6) 提高私營醫療服務收費透明度

2.13 面對人口老齡化所帶來的醫療需求持續增長，善用私營醫療資源尤為重要。鑑於人口老齡化一般帶來較頻密及較高成本的醫療服務需要，**提升私營醫療服務收費透明度，有助減少醫療收費資訊不對稱**，讓有醫療需要的長者及其家屬更清楚了解和比較不同私營醫療服務提供者的相關收費資訊，並作出預算安排，從而更安心按負擔能力及需要選用合適的私營醫療服務。政府會持續推進提高私營醫療服務收費透明度的工作，**制定及落實相關規例和實務守則⁴，並逐步推展相關長遠優化措施⁵**。有關工作有助**完善公私營並行的雙軌醫療制度**，便利具備負擔能力的市民選用私營醫療服務，從而紓緩公營醫療系統的壓力，同時促進私營醫療服務提供者的可持續發展，以更全面、有效地應對社會日益增長的醫療需要。

(7) 持續估算長者醫療需求

2.14 醫管局和衛生署將繼續透過定期搜集服務使用量數據和長者醫療券使用量數據，**深化長者醫療服務不同環節需求的分析和針對性研究**，並結合統計處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與醫療服務相關的數據和私家醫院住院服務數據，持續為醫療資源針對長者醫療的長遠配置提供實證基礎。

⁴ 根據《私營醫療機構條例》(第633章)第61條至第63條落實三項建議，分別為：規定私營醫療機構(即私家醫院、日間醫療中心和診所)公布價目資料、規定私家醫院提供服務費用預算，以及規定私家醫院呈報及公布過往費用及收費的統計數據。

⁵ 三項長遠優化措施分別為：更好整合並共享私營醫療數據、推動醫療服務範圍及收費項目標準化，以及公布臨床指引與質素及效益基準。

第 3 章

安老院舍服務

院舍服務

3.1 雖然大多數長者屬意居家安老，惟部分體弱長者因健康或家庭狀況而需入住院舍接受照顧。為此，社署提供一系列資助院舍照顧服務，照顧年齡達 65 歲及以上⁶而經「安老服務統一評估」(統評)機制評為需要長期院舍照顧服務的體弱長者。

3.2 2026 年 6 月底，全港 830 家提供長者住宿照顧服務的公私營安老院共提供約 80 000 個宿位，居住人數約 69 000 人，佔全港約 180 萬 65 歲及以上人士約 4%。其中，412 家安老院向長者提供由政府資助的宿位。這些安老院包括 126 家津助安老院、52 家合約院舍、192 家參加「改善買位計劃」的私營安老院、5 家參加「護養院宿位買位計劃」的自負盈虧安老院，以及 37 家僅參加「長者院舍照顧服務券(院舍券)計劃」的私營或自負盈虧安老院。上述資助安老宿位共約 40 000 個⁷，較五年前增加 8 000 個，增幅約 25%。

3.3 政府資助的院舍券採用「錢跟人走」模式，由長者根據自身需要選擇安老院和服務，以市場力量提升安老服務質

⁶ 年齡介乎 60 至 64 歲之間的人士，如通過統評機制及證實確有需要，也可接受住宿照顧。

⁷ 政府另推行「廣東院舍計劃」，資助體弱香港長者入住參加計劃的大灣區內地安老院。2026 年 7 月底，參加計劃的長者人數為 1 422 名。

素。院舍券設有八級共同付款級別，按「能者多付」的原則，負擔能力較高的長者支付較高比例的費用，政府則支付院舍券面值的餘額。2026-27 年度，院舍券護理安老宿位和護養院宿位面值分別為 17,015 元和 21,982 元。2026 年 7 月底，252 家安老院參加院舍券計劃成為認可服務單位，約 5 800 名合資格長者正使用院舍券入住安老院。

3.4 隨着社會高齡化，預期體弱長者對院舍照顧服務需求將持續上升，其中以高齡長者為多。統計處在 2025 年 7 月至 8 月進行的調查顯示，私營安老院中 80 歲及以上的長者佔總入住人數逾六成。政府需持續擴大資助安老院舍照顧服務的容量，並加強配套措施，以應對院舍高齡住客的需要。

(8) 提升資助安老院舍的服務容量

3.5 為應對因社會高齡化而日益增加的安老服務需求，政府有必要**雙管齊下**，在**出資興建更多安老院設施**的同時，**持續增加院舍券**的數量。視乎公共財政資源，勞福局建議在 2025 年年底至 2030 年年底五年內增加 3 000 個資助院舍照顧服務名額，令資助院舍照顧服務的總名額增加至約 43 000 個⁸。即使長者人數未來五年大幅上升，隨着政府按上述建議投放資源增加資助照顧服務名額，至 2030 年年底，資助院舍照顧服務名額預計由約 40 000 個⁹增加至 43 000 個，資助社區照顧服務名額則由約 29 500 個增加至 34 500

⁸ 勞福局亦建議同一個五年期內增加 5 000 個資助社區照顧服務名額（見下文第 5.3 段）。連同增加 3 000 個資助院舍照顧服務名額，將合共增加 8 000 個資助長期護理服務名額，令總資助名額由 69 500 增至約 77 500 個。

⁹ 此外，2026 年 7 月底，政府資助 1 422 名香港體弱長者經「廣東院舍計劃」入住參加計劃的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安老院，接受院舍照顧服務。

個。其中，逐步提高院舍券在資助院舍照顧服務的佔比，可讓長者能更靈活地自行選擇合適的服務單位和服務，藉市場力量促進院舍業界持續提升服務質素，同時鼓勵業界加入院舍券計劃成為認可服務單位，提升資助院舍照顧服務的財政可持續性。

(9) 促進院舍的公私營協作

3.6 除增加資助宿位外，勞福局會促進院舍業界市場發展，藉**公私營雙軌並行**提升整體安老院舍照顧服務容量。2026年6月底，全港共有418家提供非資助宿位的私營院舍和非政府機構營辦的自負盈虧院舍，共提供約40 000個宿位，佔總院舍宿位約一半。勞福局和社署建議以試行方式，把政府新建的安老院處所在指定條件下交予業界自資營運，讓營辦機構有更大彈性提供院舍照顧服務，滿足多元化的市場需要。

第 4 章

跨境養老

4.1 近年香港與大灣區內地城市的交流日益頻繁，融合日趨加深，帶動更多香港長者北上旅遊、定居以至選擇於當地養老。

4.2 社署推行「**廣東院舍計劃**」，為體弱的香港長者提供多一個資助院舍照顧服務的選擇。長者經統評機制評估為有院舍照顧服務需要，並有意在粵養老，可申請入住廣東院舍計劃的指定安老院。安老院會為長者提供切合其健康狀況和護理需要的完善院舍照顧服務，包括個人照顧、復康、護理、膳食、社交和心理支援等。相關食宿和照顧費用由政府支付，長者不必付費。

4.3 在勞福局及社署近年的積極推展下，參加廣東院舍計劃的**安老院在三年間由兩家增加至現時 29 家，全面覆蓋大灣區內地九市**。2026 年 7 月底入住計劃指定安老院的長者人數為 **1 422 人**，佔全部接受資助院舍照顧服務長者人數（約 39 600 人）約 3.5%，較 2022 年年底的入住人數增加十倍。隨着大灣區內地城市與本港交流日益頻繁，交通越來越便利，部分長者及其家人對跨境養老的意願日漸提高。過去一年，廣東院舍計劃**平均每月新增約 60 名長者**入住在粵安老院。按目前增長趨勢，粗略預計至 2030 年年底有超過 4 000 名香港長者經計劃在大灣區內地城市接受資助院舍照顧服務，較現時入住人數增加三倍。

4.4 鑒於跨境長者福利服務和相關配套（例如為體弱長者提供的跨境資助安老宿位、醫療配套和現金援助措施等）的需求日增，政府需要持續檢視並適時優化各項跨境長者福利措施，以構建更完善的跨境養老保障體系，切實滿足本港長者赴灣區養老的福利需要。我們會繼續加強推廣廣東院舍計劃和其他跨境長者社會福利措施，讓更多有意在灣區養老的香港長者受惠。

(10) 擴展和優化「廣東院舍計劃」及相關配套

4.5 勞福局及社署將繼續擴展廣東院舍計劃，物色更多大灣區內地城市安老院加入計劃，**增加宿位供應**，同時為本港體弱長者**提供更多院舍選擇**，並進一步**優化跨境現金援助安排**。再者，勞福局及社署會深化粵港兩地養老事務交流合作，按優勢互補原則共同推進兩地人員培訓、服務提升和市場發展。

4.6 為協助參加廣東院舍計劃的香港長者適應在內地院舍的生活，社署已委託非政府機構為參加廣東院舍計劃的長者及其家人**提供關顧支援服務**。有關機構協助 358 名在首六個月試住期內入住相關內地院舍的長者，累計進行超過 2 600 次院舍探訪及以電話聯絡長者，並為超過 449 名長期居於廣東省的香港長者在其居住地進行統評。

4.7 為照顧健康狀況較佳、有自理能力的綜援受助長者的跨境養老需要，勞福局透過社署於 2025 年 10 月推出為期三年的試驗計劃，資助選擇赴粵養老的綜援受助長者入住廣東院舍計劃的安老院，為他們提供額外養老選擇，改善生

活環境和提升生活質素。參與長者每月除可繼續獲發綜援金外，將**額外獲發每月港幣 5,000 元資助**，以支付入住院舍費用。

(11) 提供可攜現金援助

4.8 勞福局亦推行多項毋須供款的**可攜現金援助**，包括綜援長者廣東及福建省養老計劃，以及公共福利金計劃之廣東計劃和福建計劃下的長者生活津貼和高齡津貼，支援選擇遷往粵閩兩省養老的香港長者的財政需要。為進一步提供便利，政府於**2026 年 7 月優化可攜現金援助的發放安排**，讓長者可選擇經由其指定的內地銀行帳戶直接收取有關援助款項。

(12) 強化跨境醫療的財政支援

4.9 隨着「長者醫療券大灣區試點計劃」、醫健通跨境功能等措施相繼推出，如何讓相關跨境醫療合作措施有效銜接、便利長者使用，並持續檢視成效以提供額外選擇，讓有需要的香港市民(包括長者)可於內地指定服務點得到與在港相若的資助醫療服務，亦是需要關注的範疇。

4.10 政府近年積極推動大灣區醫療合作，為在大灣區城市生活的香港市民提供額外選擇，讓他們可於內地指定服務點得到與在港相若的資助醫療服務。當中，政府在 2024 年推行「**長者醫療券大灣區試點計劃**」(「試點計劃」)，分階段擴大長者醫療券(醫療券)適用範圍至七間位於大灣區內地城市的綜合醫療/牙科服務機構，並在 2025 年擴展「試點

計劃」，新增 12 間試點醫療機構至全覆蓋大灣區九個內地城市，為合資格香港長者提供更大的便利和靈活性，讓他們可在更多大灣區內的服務點善用醫療券得到基層醫療服務。連同香港大學深圳醫院的一院兩點，合資格長者可以在大灣區內地城市**合共 21 個服務點使用醫療券**。醫衛局會持續評估及監測醫療券在試點醫療機構的運作及使用、檢討「試點計劃」的成效，並研究進一步便利長者使用醫療券的安排，包括將服務點延伸至現時「試點計劃」下醫療機構的「社康中心」，並增加試點醫療機構。

4.11 同時，醫衛局已延長至 2028 年年底的「**長者醫療券獎賞先導計劃**」(見上文 2.8 段)，**同樣適用於以上大灣區 21 個服務點**的指定科室提供的健康檢查、預防疾病、跟進和監測慢性疾病門診服務等特定基層醫療服務，為合資格香港長者提供更大的便利和靈活性。

4.12 就廣東院舍計劃而言，社署推行**兩項醫療支援措施**，包括 2025 年 4 月起委託參加計劃的安老院為計劃長者購買其居住地的「**城鄉居民基本醫療保險**」和「**惠民保**」（如適用），以及在同年 12 月起推出為期兩年的「**醫療補貼試行安排**」，按實報實銷原則，分擔參加計劃的長者在國家基本醫療保障政策下須自付的部分醫療開支，上限為每人每年門診費用人民幣 10,000 元及住院費用人民幣 30,000 元。至 2026 年 7 月底，累計共 547 名長者提交的申請獲批，涉及醫療費用約 382 萬元人民幣。就醫療補貼試行安排，勞福局及社署會收集參加長者的醫療需求和費用等資料，**檢視試行安排的成效**，以進一步優化便利跨境養老的社會福利配套。

(13) 便利跨境使用電子健康紀錄

4.13 為了便利長者安全地跨境使用電子健康紀錄，獲取更連貫的醫療服務，政府自 2024 年起逐步在 21 個使用醫療券的服務點推行醫健通流動應用程式「跨境健康紀錄」及「個人資料夾」兩項功能。政府亦於 2026 年 1 月提升「個人資料夾」功能，長者可授權三間指定境外醫療機構（即港大深圳醫院、中山陳星海中西醫結合醫院和深圳新風和睦家醫院），存入較難自行上傳的高解像度放射檢查報告及影像至其在香港的個人醫健通戶口。此外，長者和其照顧者亦可利用醫健通流動應用程式查閱醫療券餘額和使用紀錄，以及隨時取覽儲存至醫健通的個人藥物紀錄、敏感及藥物不良反應等重要資料。醫衛局會持續檢視和加強醫健通作為跨境醫療數據互通核心系統的角色，務求更有效地支援長者的跨境醫療需求。

(14) 增加大灣區優質養老的金融產品及服務

4.14 現時，香港至少有四間保險公司提供以儲蓄為主的保險產品，讓保單持有人可獲得使用內地養老設施的權益。目前所提供的養老設施權益已由入住養老社區，拓展至旅居養老、保單權益直付內地養老費用等。截至 2025 年年底，香港保險公司發出超過 8 800 張可使用內地養老設施或服務的保單。

4.15 保監局會推動保險公司推出更多與大灣區優質養老及醫療機構合作的產品及服務，並加強宣傳及公眾教育工作，例如鼓勵保險公司參與政府舉辦的銀髮經濟相關活動，以及

積極推廣相關保險產品。有見長者較多依賴公共醫療資源，保監局會建議保險公司利用其專業服務在北上就醫的配套政策(如第 4.12 段提及的廣東院舍計劃醫療補貼試行安排) **提供行政支援**。另外，保監局亦會繼續與內地相關機構**推動跨境保險服務便利化**，促進保險公司為市民在內地就醫提供更便捷的服務。

4.16 香港年金計劃自推出以來至 2026 年 7 月底，累計錄得保費總額超過 300 億港元，涉及逾 50 000 張保單¹⁰。鑑於跨境養老需求持續上升，**香港年金公司將積極研究推出**包括理財及醫療方面的**配套服務**，例如支付年金的方式及配合使用大灣區醫療服務的彈性需要，以便利香港居民在大灣區跨境養老。

(15) 為選擇到大灣區養老的公屋住戶提供彈性

4.17 近年很多公屋長者會選擇到大灣區養老。房屋局為他們提供彈性，容許領取社署可攜現金援助的長者住戶，**保留其原有的公屋單位或戶籍**（如長者是家庭成員）**不超過六個月**；並設有機制向提出申請的長者住戶發出俗稱「**回頭紙**」的**保證書**，如將來長者如有適應問題欲回香港居住，可憑「回頭紙」重新獲編配公屋單位或恢復戶籍。截至 2026 年 3 月底，房委會已發出超過 1 600 份「回頭紙」。

¹⁰ 每名客戶可以根據自己的保險需要，申請多於一份香港年金計劃保單，直至其投保金額達到現時個人最高保費上限 500 萬港元。

(16) 強化與在內地港人的溝通和資訊發放

4.18 特區政府在內地共設有**五個辦事處**及**11個聯絡處**，服務範圍覆蓋內地 31 個省、市、自治區，協助聯繫在內地營商、學習和生活的港人，並為他們提供相關資訊及適當的支援和協助，提供內地政策法規、經濟發展和經貿活動的訊息。

4.19 駐內地辦事處會持續**強化與在內地港人（包括長者）溝通和發放資訊的功能**；各相關政策局可進一步善用駐內地辦事處與當地港人已建立的溝通渠道，加強和促進政府與在內地香港長者的連繫和發放有關資訊。如接獲內地港人的有關安老服務的查詢和求助，駐內地辦事處會**即時轉介香港相關政策局和部門跟進處理**。

第 5 章

長者的社區與生活支援

長者社區照顧服務

5.1 現時，經統評機制而評估為體弱並需要接受院舍或社區照顧服務的長者可申請資助社區照顧服務，包括「中心為本」或「家居為本」照顧服務，或按「錢跟人走」資助模式推行的「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社區券）計劃」。2025 年年底，政府共提供約 **29 500 個（包括社區券）資助社區照顧服務名額**，支援體弱長者居家安老，較五年前增加近三成。然而，長者人口快速增長，政府將面臨擴大社區照顧服務容量和確保公共財政資源可持續發展的挑戰。

(17) 增加長者資助社區照顧服務

5.2 為提升長者照顧服務的容量和成本效益，以及推動長者服務多元化和市場化，政府會**興建更多長者日間護理設施**，以增加資助社區照顧服務名額，並**持續增加社區券數量**，逐步提高社區券在資助社區照顧服務的佔比。社區券採用「錢跟人走」模式，直接資助長者根據自身需要選擇服務單位和服務組合，藉市場競爭提升安老服務質素。2026-27 年度，社區券最高面值為 10,824 元，並設有六級共同付款級別，負擔能力較高的長者支付較高比例的費用，政府則支付面值餘額。2026 年 7 月底，社區券有 330 個認可服務單位，約 12 300 名合資格長者正使用社區券接受資助社區照顧服

務。

5.3 勞福局建議，視乎公共財政資源，由 2025 年年底至 2030 年年底五年內增加 5 000 個資助社區照顧服務名額¹¹，令資助社區照顧服務的總名額增至約 34 500 個。

(18) 公私營結合，擴展社區照顧服務市場

5.4 除部分長者需要長期護理服務或經濟支援外，本港不少長者的經濟和身體狀況穩定。2026 年第一季統計數字顯示，一半以上長者住戶擁有自置物業，且沒有按揭及貸款。2024 年統計數字亦反映，高達九成長者無需接受長期護理服務。這些長者具備一定經濟和自理能力，需求多元化，且不限於由政府提供的傳統資助服務。因此，政府需積極引導市場，鼓勵服務提供者提供更全面和個人化的服務，以滿足這些長者在社區安老的實際需要。

5.5 就此，勞福局和社署致力推動私營市場發展，藉**公私營結合**推動社區照顧服務市場。社署正籌備以試行方式，把政府興建的日間護理設施交予營辦機構自資營運，以提供多元化的長者社區照顧服務。**首個推出的項目**位於將軍澳第 86 區，預計 2026 年內邀請有意營辦的機構提交建議書，在**2027 年下半年投入服務**。視乎市場反應和措施的推行情況，我們會繼續物色合適的地區和設施，交予市場自資營辦。

¹¹ 連同上文 3.5 段提及在同一個五年期內增加 3 000 個資助院舍照顧服務名額，將合共增加 8 000 個資助長期護理服務名額，令總資助名額由 69 500 增至約 77 500 個。

社區和生活支援

(19) 加強支援離院長者

5.6 勞福局每年撥款逾 3 億元予醫管局推行「**離院長者綜合支援計劃**」(支援計劃)，為離院後具較高風險再次緊急入院的 60 歲及以上住院病人制訂離院計劃，並為有需要病人提供過渡性綜合支援服務，減低他們再次入院的風險。相關支援包括轉介往醫管局老人日間醫院繼續接受護理和康復服務，或由社區服務機構提供個人護理、膳食服務、家居改裝建議和清潔、護送等家居支援。醫管局根據支援計劃試行時收集的數據評估計劃成效，顯示參與支援計劃的病人使用急症室服務及緊急住院的次數減少，而身體機能、日常自理活動能力和生活質素等測量指標均有改善。

5.7 《2023 年施政報告》宣布擴大支援計劃的受惠人數，將每年受惠長者由約 33 000 人增加至約 45 000 人，並將其其中可獲轉介接受過渡性家居支援服務的人數由約 9 000 人增加至約 11 000 人。全港現有 13 隊服務隊，由勞福局撥款、醫管局委託社區服務機構營運，為支援計劃的長者提供服務。**社署和醫管局 2026 年 1 月起在醫管局港島東聯網推行試驗安排**，分析參與長者的身體及社會支援狀況，從而更精準地識別有社福服務需要的高風險出院長者，以轉介至服務單位作跟進，**提升醫社合作和服務銜接**。勞福局會持續檢視試行安排的成效，以制訂未來優化支援計劃的路向。

(20) 在公共屋邨引入長者所需的店舖及服務

5.8 全港長者中約有四成居住在房委會轄下的公共租住房屋(公屋)。房委會在擬定轄下商場的行業組合時，會充分考慮個別屋邨的人口結構，務求照顧居民的基本生活需要，方便長者住戶在屋邨內獲得日常生活所需。在長者人口比例較高的屋邨，房委會會**主動聯絡具潛力及切合長者需要的商戶／機構進駐**，提供如復康及醫療用品、藥房、診所及社區服務中心等行業，以照顧長者的日常生活所需。例如房委會於碩門商場和水泉澳廣場成功引進由非政府機構經營的社區中醫診所，以優化及完善區內為長者提供的商業配套設施。

5.9 此外，房委會因應公屋居民對中醫診所及物理治療服務的需求，積極聯同慈善機構，在沒有中醫診所或物理治療服務的公共屋邨為居民提供「**流動中醫醫療車**」及「**流動物理治療車**」服務。有關車輛配備各類醫療設備，亦設置供行動不便長者或殘疾人士使用的升降平台，並提供包括針灸等多項醫療護理服務。在設計新屋邨和翻新舊屋邨時，房委會會參照「幸福設計」指引，設立流動服務區，便利流動服務車停泊及提供各種社區服務，同時配備遮蔭休憩區和不同高度的社交座椅，方便長者等候服務時休息和社交，部分流動服務區更連接康體共樂空間，方便長者等候服務時使用健體設施。若長者住戶有特殊需要，例如康復服務、輔導服務、樂齡科技服務等，房委會亦會協助轉介他們至社署或其他相關社會福利單位跟進。

(21) 提升公共屋邨的居家便利和安全

5.10 房委會會針對長者住戶的生活需要，為有需要及合資格的長者住戶提供**免費的單位調適或改裝工程**，以配合他們的生活起居活動，亦可減低長者在家中遇到意外的風險。相關工程包括在可行的情況下，於單位入口設置斜道、擴闊浴室門口、加設扶手、以及在合適高度安裝較大的開關掣和門鐘按鈕等。目前，房委會每年進行的單位調適或改裝工程，包括為殘疾人士及長者進行的相關工程，數量約為 5 800 宗。估計到 2046 年，每年進行相關工程項目的數量將達至 8 800 宗。

5.11 此外，長者如跌倒或遇到突發意外需要求助時，提供即時緊急求助支援非常重要。房委會會主動聯絡長者，尤其是獨居或「雙老」長者，評估他們的家居安全，**協助他們使用平安鐘**等服務。房委會亦透過應用不同科技，提升長者居家安全，詳情請見下文第 6.8 至 6.9 段。

(22) 在公共屋邨加強長者關懷

5.12 房屋署與社署亦已建立**試點資料對比機制**，找出住在公屋而仍未接受社福服務支援的獨居及雙老住戶，讓關愛隊接觸及探訪這些住戶。

5.13 前線屋邨管理人員日常接觸住戶的機會較多。透過觀察長者戶狀況，管理人員可及時識別有需要人士並主動伸出援手。為**提升物業管理公司前線員工對長者關懷的意識**，房委會已由 2025 年第四季開始，在新物業管理服務合約中

增設支援長者專項條款，明確要求物業管理公司必須參與社署推行的「與照顧者同行」計劃，**安排至少 20% 的前線員工**，例如物業管理主任和保安員，**接受相關培訓**；並自 2026 年第二季起在招標的物業管理服務合約中，將參與培訓員工比例的要求**提升至 50%**，讓前線人員學會以關懷為本、行動為實的精神服務居民。

(23) 連結企業，為長者提供支援

5.14 房委會積極連結社會資源，與企業攜手關懷長者住戶。例如香港中華煤氣公司計劃向與照顧者同住的合資格公屋長者住戶**送贈及安裝「浴暖寶」**，房委會已完成初步技術評估，並以屋邨內 **85 歲及以上高齡長者戶為優先對象**。試行計劃已於 2026 年 1 月率先在南區石排灣邨進行，並已陸續在其他合適屋邨推展。

5.15 此外，能源公司一直為長者客戶提供各項支援，例如減免收費、提供免費維修服務和安全檢查等。根據與政府簽訂的《管制計劃協議》，兩間電力公司（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中電）和香港電燈有限公司）透過**社區節能基金**支援弱勢社群，**為有需要家庭（包括長者）資助更換具能源效益的家用電器**，政府會不時檢視如何利用社區節能基金加強對長者的支援。

第 6 章

善用科技「智慧助老」

6.1 面對長者照顧服務人手緊絀，我們必須善用科技，透過建立數據平台、居家監測系統和創新科技，以至推展智慧醫療，強化各方面的支援服務，讓長者享有更安全和便捷的生活。

(24) 建立「社福數據分享平台」

6.2 現時涉及長者及其照顧者的數據分散於不同政策局、部門及公私營機構，缺乏有效整合與共享機制，對安老政策及服務長遠規劃帶來挑戰。隨着社會高齡化加劇，長者服務需求將日益多元。在缺乏整合相關數據的情況下，政策局、部門及公私營機構將難以全面及動態掌握長者及照顧者的生活狀況及不斷變化的服務需求，不利制定更具前瞻性和精準到位的社福政策。

6.3 勞福局會分階段建立「社福數據分享平台」，整合相關政府部門（包括社署、房屋署及醫衛局）及非政府機構的社福數據，利用人工智能及早識別高風險人士或家庭（包括長者家庭）以提早介入和精準應對。同時，平台透過數據分析，更科學地實現精準支援、資源配置及服務調度。

(25) 擴展「支援照顧者數據平台」

6.4 勞福局及社署已**建立支援照顧者數據平台**(數據平台)，目前涵蓋約 21 000 名人士，包括正領取社署照顧者津貼的人士，以及居住於房屋署或香港房屋協會公屋單位的高風險雙老住戶及殘疾人士的照顧者住戶。社署初步識別全港有約 3 000 戶居住於「三無大廈」的高風險住戶，並正動員關愛隊分批上門探訪，以爭取陸續把他們納入數據平台。數據平台長遠覆蓋人數有待估算，若參考房屋署截至 2025 年 6 月的數據，單居住於公屋單位的 65 歲及以上雙老住戶人數已達約 110 000 人。

6.5 同時，勞福局及社署正將**相關數據庫系統化，並逐步擴展覆蓋範圍**。勞福局須確保擴展工作符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有關保護個人資料的原則。鑑於數據庫系統化的過程涉及跨政府部門或公私營機構的數據對接，長遠而言，相關部門或機構或需提升其內部系統或調配人手，以全面配合自動化數據平台的運作，從而提升系統的效率、準確度及可持續性。勞福局會繼續與以上持份者共同推動擴展數據平台的工作。社署預計於 2026 年內完成提升數據庫的智能化操作，勞福局與社署亦會投入更多人手和資源提升數據平台的長遠效能。

(26) 成立「社福 AI 實驗室」

6.6 勞福局會成立「**社福 AI 實驗室**」，匯聚社福機構、學者、研究機構及科技業界的力量，識別人工智能在社福服務的應用場景，資助開發及試行人工智能技術方案，推動在

社福業界廣泛實施，包括分析社福設施的服務使用情況，以更精準對接使用者的需求。

(27) 善用科技提升長者的居家安全

6.7 勞福局 2026 年 3 月推出為期兩年的「**智能意外偵測系統先導計劃**」，於年內為不少於 300 戶高風險獨老、雙老和殘疾人士照顧者住戶試行安裝智能意外偵測系統。計劃由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贊助，勞福局及社署調配現有人手及資源推行，並委聘香港樹仁大學進行評估，包括不同智能系統及相關配套服務的可靠性、易用性等，作為日後繼續推行、調整或改善措施的參考。

6.8 房委會正與社福機構及政府部門合作推行更多關懷長者的計劃，例如協助長者安居協會於 2025 年 12 月起推展「**一線通安全探測服務**」試驗計劃，為約 200 戶包括居於公屋及居屋的獨居或「雙老」長者住戶，在室內安裝跌倒探測器，偵測跌倒或長時間無活動的緊急情況。探測器觸發後會自動連接 24 小時服務支援中心，職員會透過雙向通話確認長者情況；如無法確認安全，會立即通知長者指定的聯絡人，甚至報警求助。視乎上述措施的成效和檢討，房委會會考慮**擴展計劃以涵蓋更多獨居或「雙老」長者住戶**。

6.9 為進一步加強長者居家安全，房屋署積極應用創新科技，挑選了兩個長者居住人數較多的屋邨(觀塘雲漢邨及何文田常樂邨)，試行「**長者戶大門開關物聯網訊息系統**」，為自願參與的長者於單位大門安裝感測器，監測大門開關狀態，讓他們指定親友掌握其進出居所的情況。若大門在住

戶選定時間內未有開啟，系統會向其指定的聯絡人發出手機提示訊息，以便及時提供適切支援。2026 年，房屋署會於另外兩條較多長者居住的公共屋邨（黃大仙東匯邨及天水圍天恩邨）進一步推展這項計劃，並會檢討成效及制定未來方向，以回應長者社區日益增長的安全需求。

6.10 此外，能源公司亦透過其提供的服務協助提升長者的居家安全。例如中電自 2024 年推行先導計劃，利用智能電錶所收集的用電數據，**協助識別獨居長者和雙老家庭的異常用電情況**，並及時通知社福機構（前線社工）和照顧者跟進有關潛在異常情況和長者的照顧需要。中電會根據計劃的成效和客戶接受程度，考慮會否延續計劃和有否改善計劃的空間。

(28) 鼓勵社福界以創新方式提供服務

6.11 勞福局和社署鼓勵社福界善用科技，以創新方式提供資助社區照顧和支援服務，提升措施靈活性和成本效益。例如**試行智能膳食翻熱服務**和以**無人機為居於鄉郊地區的有需要長者提供膳食送遞服務**。長遠而言，勞福局及社署希望藉科技提升資助長者社福服務的效率，節省機構提供服務的成本和人手，從而提升服務容量。勞福局及社署**正與社福機構探討以線上或線上線下混合方式提供遠程照顧服務**，初步預期在 2026 年內社福機構將開始試行有關安排。

6.12 勞福局和社署善用 2018 年以十億元設立，並在 2024-25 年度獲額外注資十億元的「**樂齡及康復創科應用基金**」（基金），資助合資格的安老及康復服務單位購置、租

用和試用科技產品，以提升服務使用者的生活質素，並減輕護理人員及照顧者的壓力。至 2026 年 7 月，基金共撥款約十億元資助約 2 200 個安老及康復服務單位購置或租用超過 30 000 件科技產品。

(29) 推展智慧醫療

6.13 醫衛局會繼續推展「醫健通+」五年計劃，並根據病人為本原則及「統一電子病歷」、「統一治理流程」、「統一健康工具」及「統一數據平台」四大策略方向，促進護理協調、跨界別協作及健康管理和監測，以更全面支援市民(包括長者)的醫療需要，同時更有效地配合醫療改革及各項醫療政策，包括基層醫療和跨境醫療服務。政府亦正**積極推動醫療體系的數碼轉型**，透過融合及應用資訊技術、數據分析和人工智能等先進科技，支援醫療服務、疾病管理、公共衛生監測及醫療創新，提升醫療系統的效率，實現可持續發展。

第 7 章

長者友善的城市規劃和設計

7.1 隨着本港人口高齡化持續加劇，長者對休憩空間和設施的可達性、舒適度及安全性要求與日俱增，本港有需要締造長者友善的建設環境。為此，我們要持續優化城市設計及提升休憩用地的質量(特別是早期已發展的地區)；為樓宇設計引入長者友善元素，配合落實居家安老的政策方向。

(30) 檢視《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安老服務規劃比率

7.2 現時在《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內的安老服務規劃比率於 2018 年 12 月修訂，供相關部門在規劃新發展項目或處理規劃申請時盡早預留合適用地提供安老服務設施。規劃標準包括：

- (i) 每 1 000 名 65 歲及以上的長者設 21.3 個資助宿位和 17.2 個資助社區照顧服務名額；
- (ii) 每個人口約為 170 000 人或以上的發展區設一間長者地區中心；以及
- (iii) 每個人口為 15 000 至 20 000 人的新建和重新發展的住宅區(包括公營及私營房屋)如情況合適，應設一間長者鄰舍中心。

7.3 北部都會區的發展如火如荼，全面發展後預計可容納約 250 萬居住人口，即現時該區人口的 2.5 倍。同時，位於市區的不同重建及新發展項目亦會帶來新增人口。就**北部都會區發展**而言，按照現有的規劃標準，社署已在有發展計劃的項目中預留用地興建不同類別的安老設施，包括在**未來五年新增四家安老院處所和五個長者日間護理服務處所**，共提供約 610 個資助長期護理服務名額；另將**新增四個長者中心**，在地區為長者提供支援。

7.4 隨着政府於各公營房屋發展以及「政府、機構或社區」用地發展等合適項目增加安老設施，而安老服務需求也因社會高齡化日增，勞福局建議**每十年檢視《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中有關安老設施的規劃比率**，並按需要作出調整，確保規劃比率與時並進，配合長者人口增加和服務需求的變化。勞福局會**參考 2026 年人口普查的結果進行檢討**。

(31) 鼓勵私人發展加入院舍設施

7.5 為鼓勵市場興建和營運安老院舍，政府自 2003 年起推出「**鼓勵在新私人發展物業內提供安老院舍院址計劃**」，為私人發展項目內的安老院舍提供豁免地價安排。政府並於 2023 年試行三年優化措施，在豁免地價之餘，進一步豁免計算樓面面積。考慮到優化措施反應良好，申請數目從優化前的 20 年間僅接獲八宗申請，顯著增加至優化措施試行後的三年間收到 17 宗申請，政府宣布由 **2026 年 6 月起將相關優化措施恆常化**，以回應社會及業界需求。

7.6 勞福局及社署會加強宣傳和推展「鼓勵在新私人發展物業內提供安老院舍院址計劃」，並探討提供進一步優化措施，例如容許發展商以部分獲豁免計算的樓面面積提供長者日間護理設施。

(32) 推動長者友善的城市設計

7.7 為進一步推動長者友善的環境建設，規劃署已於 2025 年年底對《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作出**新一輪修訂**，包括：構建易行建設環境，提升地區可達性；將休憩用地人均標準由目前 2 平方米增加至 3.5 平方米；加入更多長者友善的設計元素等。此外，在規劃新發展區時會採用「**15 分鐘生活圈**」的理念，於同一社區內整合多種設施，並建設完善的行人和單車網絡，讓居民能夠在 15 分鐘內徒步或踏單車到達不同地方（如零售、社區、康樂、休憩設施和交通樞紐（如鐵路站）等）獲取**日常生活所需**，亦便利出行和進行不同活動，促進他們的身心健康和**生活質素**。

(33) 落實長者友善樓宇設計

7.8 在私人樓宇設計方面，由財政司副司長領導的「**推動長者友善樓宇設計**」工作組已於 2025 年 7 月公布 16 項強制性規定和 28 項鼓勵性設計，並已逐步實施。在強制性設計規定方面（例如要求住宅樓宇至少一個主要入口須設置自動門以便利長者出行），發展局於 2026 年 5 月把《建築物（規劃）規例》的修訂提交立法會，經立法會審議通過後已於今年 8 月實施。至於鼓勵性設計（例如鼓勵住宅單位採用

方便日後居家適老化的設計)，屋宇署已於 2025 年中更新了作業備考及《設計手冊：暢通無阻的通道》予以實施。

7.9 房委會在合適及切實可行情況下，會於公營房屋實施政府最新推行的長者友善樓宇設計，例如在住宅樓宇每一層升降機大堂設置倚座、在休憩空間為長者提供健體設施、在家居和公共地方提供可配置高速互聯網服務的基礎設施以利便長者採用樂齡科技和物聯網等。

(34) 構建長者友善的公共屋邨

7.10 香港社會高齡化，為房屋政策帶來挑戰，短期挑戰包括現有房屋設施未必能滿足日漸年長住戶的日常需要。

7.11 為回應居民需要，房屋局和房委會於 2024 年 9 月推出以公屋居民為本的「幸福設計」指引，成為新建公營房屋及現有屋邨翻新的設計參考，並已逐步應用於所有新建屋邨及改善項目之中。「幸福設計」提出八個幸福概念，當中包括「樂齡安居」及「跨代共融」，為照顧長者需要確立了具體而實用的設計依據。在「樂齡安居」方面，設計包括提供三個高度的烹飪枱面、升降機內及大堂設置倚座、於長走廊加設扶手，以及增設清晰易明的圖像化標誌，以提升大樓及方向辨識度，利便長者輕鬆出門，多與鄰里接觸。在「跨代共融」方面，房委會亦致力創造更多邨內**共享空間**，並增設社交座椅，讓不同年齡層的居民都能在同一空間內使用適合其能力和需要的設施。這不但有助建立老、中、青、幼皆能共享的共融社區，亦可促進鄰里之間認識、交流和互助。

7.12 房委會亦推出**年齡友善升降機設計**，包括全面改善升降機控制按鈕、在升降機門加裝偵測裝置、在升降機廂內加裝扶手、發光視像顯示器，以及「報樓層」發聲系統，照顧長者的需要。所有新建公共房屋項目及已更換的升降機均會採用此設計。此外，將來新建的公共房屋項目及未來更換的升降機亦會在合適升降機內設置倚座。

(35) 在地區小型工程增加長者友善設計

7.13 因應人口高齡化趨勢，民政總署將透過**推展地區小型工程**，強化設施對長者之實用性及安全性。民政總署將檢視轄下的現有設施（包括社區會堂、避雨亭、行人徑等）及在推展新項目時，根據需要及可行性，**加入長者友善設計**，包括：

- (i) 提升舒適度及便利度（例如為設施增設座椅 / 靠椅及扶手、在座椅旁加設小茶几及隨身物品掛鉤、於座椅上方或周邊加設蔭棚）；
- (ii) 提升安全性（例如於設施範圍鋪設防滑地面物料）；
以及
- (iii) 提升暢道通行性（例如於通道邊緣加裝欄杆及扶手；以符合標準的斜道代替短梯級）。

7.14 為盡快落實措施，各區民政事務處（民政處）會根據當區情況，針對長者需要，提出至少兩項地區小型工程項目，以改善或提升現有設施的功能性與安全性，並於 2026-27 財

政年度實施。長遠而言，各區民政處須在推展地區小型工程新項目時，按需要及根據現場環境及條件，加入長者友善設計，盡力為高齡人口締造友善生活空間。

第 8 章

長者出行、社交生活與學習

出行

8.1 便利長者輕鬆出行是鼓勵他們保持健康活力的第一步。人口高齡化將帶動整體出行需求轉變，社會對公共交通無障礙設施、長者友善交通環境，以及更安全舒適行人環境的需求將更為殷切。作為長者出行數字的其中一個參考，2025 年「政府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二元優惠計劃)的平均每日受惠乘客人次接近 300 萬，佔整體公共交通載客量約 25%，當中乘搭港鐵及專營巴士的人次分別約為 100 萬及 105 萬。我們亦應為銀髮一族提供更多元化的活動，由文化、體育以至戶外活動，締造年齡友善的文娛康樂生態。

(36) 打造長者友善的運輸系統

8.2 運輸及物流局(運物局)與運輸署會透過不同渠道積極優化公共交通的長者友善設施，包括：在合適地點(包括公共運輸交匯處)**增設座椅**，為長者提供更舒適的候車環境；並持續探討在不同的公共交通服務提升長者友善和無障礙設施，例如專營巴士營辦商購買新巴士時均可選購可供輪椅上落的低地台巴士、鼓勵專營巴士營辦商考慮購買可容納雙輪椅的**低地台雙層巴士**、提供更多切合長者需要的**手機應用程式功能**、在合適巴士型號上**增設優先座位**、鼓勵的士業界採用**可供輪椅上落的的士型號**、所有往返醫院的新專線小巴

路線必須提供至少一輛**可供輪椅上落的低地台小巴**、在「船隻資助計劃」下考慮採購設有無障礙洗手間及**停放輪椅位置的渡輪船隻**等，以貫徹「無障礙運輸」理念，優化長者出行體驗。

8.3 此外，現時所有港鐵車站均設有最少一項**無障礙通道設施**，例如連接大堂和地面的升降機、斜道、輪椅升降台或輪椅輔助車，以及其他無障礙設施，例如闊閘機等。所有新興建的港鐵車站採用無障礙設計，包括提供無障礙出入口、闊閘機、無障礙洗手間等，以構建「以人為本」的運輸系統，提升長者友善的公共交通設施。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亦推出「**關愛共乘**」**手機應用程式**，配備人性化、清晰易用的界面，專為長者和有需要的乘客而設計。

(37) 改善長者的出行體驗

8.4 路政署會優先在長者出入頻繁的路段（例如連接公立醫院及公共交通樞紐的路段）為更多合適的**行人通道加設上蓋**，優化長者步行環境。另外，考慮到部分長者使用輪椅出行，政府工務部門在規劃設計行人路及行人出入口時，會按照《運輸策劃及設計手冊》提供足夠闊度的無障礙行人通道，及設置合適的無障礙行人過路設施，例如下斜路緣，以配合出行需要。

8.5 路政署會繼續推行「**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為公共行人通道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如升降機及斜道）。截至 2026 年 6 月中，計劃共有 381 個項目，已落成的共 276 個，佔所有項目超過七成；另有 100 個項目將於 2029 年年底前完

成。路政署正就新一輪項目徵詢區議會意見，預計於 2026 年內完成諮詢，隨後將開展技術性研究，以評估項目的技術可行性並將合適項目納入計劃推展，務求令更多長者及市民受惠。署方會同時繼續推展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上坡電梯系統）項目，加強上坡及下坡地區行人通道的連接，提升上坡地區的易達性。此外，亦會推進公共行人路重鋪工程，提升行人路安全，便利長者出行。

8.6 部分行人路因不同原因而出現路面不平的情況，因而影響長者和輪椅使用者的出行安全和體驗。如行人路路面出現坑洞，路政署會在接獲報告後的 **48 小時內完成行人路坑洞修葺工作**。此外，路政署留意到個別行人路路面會因車輛頻繁進出、起卸貨物及鄰近濕貨街市等因素而較常出現破損。為此，路政署會在部分合適地點，把原有的行人路路磚更換為混凝土路面，以提升行人路路面的耐用性，減少路磚鬆動或碎裂等狀況。

(38) 繼續二元優惠計劃，鼓勵出門

8.7 政府多年來一直推出**二元優惠計劃**，由政府提供補貼，讓 60 歲及以上長者以優惠票價使用主要公共交通工具，鼓勵他們更多出行，融入社會。自 2026 年 4 月 3 日起，成人票價低於或等於 10 元，該計劃的受惠人士繳付二元車費，而成人票價高於 10 元則受惠人士繳付成人票價的兩折。受惠於計劃的 60 歲及以上長者，超過 260 萬名，這不但有助滿足長者的日常出行需求、更鼓勵他們多參與社區活動，從而構建關愛共融的社會。為向享用計劃的長者提供更大便利，勞福局將聯同八達通卡公司在 2026 年年底推出樂悠咭手

機版，同時探討如何善用樂悠咭手機版的平台向長者推送有用資訊。

社交生活

(39) 鼓勵長者參與文化康體活動

8.8 文化康體設施及服務需因應本港人口老化的趨勢而作出妥善規劃，以滿足長者需要。隨人口老化持續加劇，長者對文化服務的需求不僅倍增，亦呈現多元化趨勢。

8.9 康文署、主要演藝團體（主要藝團）及西九文化區管理局主辦的節目會持續設長者優惠價，鼓勵長者出門，到不同地方參與文化藝術活動。2025-26 年度，**康文署主辦的演藝節目中，長者優惠票約佔 25%（即約十萬張門票）**。我們預期在未來十年使用長者優惠人數會逐步增長，演藝節目的長者優惠票**可達至 30%**。康文署亦會持續參與每年由香港社會服務聯會舉辦的「**長者日**」，為長者提供免費進入博物館的優惠。另外，文化體育及旅遊局（文體旅局）會繼續鼓勵主要藝團持續舉辦外展藝術教育工作坊、演出及文化交流活動，擴展社區接觸面，方便長者親身參與並欣賞文化藝術。

8.10 康體活動方面，康文署每年舉辦多元化康體活動，大部分均不設參加者年齡上限，長者可按他們的興趣參與。此外，康文署**每年舉辦逾 5 000 項專為長者而設的各類免費康樂體育活動**，例如游泳、徒手健體、八段錦、水中健體、器

械健體、門球及草地滾球等¹²，鼓勵長者恆常參與體能活動，建立健康的生活模式。康文署會持續按各種活動的受歡迎程度，在資源情況許可下增加及調整所提供的康體活動，包括考慮**增加簡易太極、戶外健體訓練等**可供長者參與的活動，以滿足不同年齡層市民的需要。

8.11 此外，康文署會繼續提供**半價優惠予長者**於非繁忙時段租用收費康體設施、參與收費康體活動、於任何時段使用公眾游泳池及以半價購買公眾游泳池月票，促進長者培養運動的習慣。

(40) 增加和優化文化康體設施

8.12 康文署會持續提升文化設施和服務便利長者，包括：加建斜道、自動門、梯級扶手、在圖書館提供桌面影像放大器、電腦屏幕放大軟件、有聲書等。康文署預計在 2027 年，所有固定圖書館的電腦設施均會設有電腦屏幕放大功能。除部分設計較舊受樓宇結構限制的場地外，**所有康文署的文化設施預計在未來十年均能提供斜道、自動門、梯級扶手等長者友善設施。**

8.13 康文署管理多種免費或收費低廉的康體設施供不同年齡、興趣和能力的市民使用，當中既有具共融性、歡迎長者共享的，亦有專為長者而設的。**服務使用者中，長者所佔比例約為 15%。**隨着本港高齡人口增長，年長的設施使用者和活動參加者的數目估計會持續增加。康文署會繼續評估服

¹² 根據康文署於 2021 至 2023 年進行的調查所得，60-79 歲的長者大多選擇步行和行山作為他們的主要運動，他們最喜愛的運動則是瑜伽 / 伸展運動和太極 / 八段錦。

務使用者的年齡分布和需要，包括因應年長使用者比例上升的趨勢，考慮推行及推出各項惠及他們的康樂設施。康文署已着手在全港各區新建及現有約 70 個場地增設廣受長者歡迎、適合長者的健身設施。同時，康文署會繼續致力優化相關康樂設施，包括於戶外場地增設有蓋座位，為長者提供有遮蓋的休憩地方，鼓勵長者積極走進社區。

8.14 康文署亦會**增加文化設施**，致力提供適切場地予多元文化活動，以及新建博物館及表演場地，以擴充文化承载力，正在興建中的文化設施包括位於天水圍的**香港文保中心**（預計於 2028 年竣工），粉嶺的**新界東文化中心**（預計於 2030 年竣工）以及位於尖沙咀九龍公園內的**中華文化體驗館**（預計於 2028 年竣工）。

(41) 舉辦多元活動，擴展銀髮社交網路

8.15 康文署持續資助和**舉辦適合長者參與的多元文化活動**，涵蓋表演藝術、博物館及圖書館的演出、展覽及講座；並尋找更多與長者相關領域的合作機會，例如「十八有藝—社區演藝計劃」舉辦以長者為對象的免費演藝活動，另外會持續舉行「長者實驗班」博物館活動、在各社區及長者中心舉辦「社區關懷：團體預約外展工作坊」博物館外展活動，以及在合適的活動中加大力度招募長者義工。公共圖書館有長者義工擔任故事大使，在公共圖書館及學校等場地向市民大眾講故事。**長者義工佔故事大使團隊約有一成**。公共圖書館會繼續安排長者義工在不同康文署場地擔任故事大使。長遠而言，**康文署博物館預期長者義工佔整體文博義工人數五成或以上**。

8.16 另外，各區民政處及區議會亦不時會與其他團體舉辦以長者為對象的活動，包括佳節送暖、粵劇欣賞會、防騙講座等。各區民政處及區議會將繼續與地區團體及非政府機構合作，舉辦更多社區活動予長者參與，並招募更多長者參與義工服務，加強長者的地區參與，共建關愛社區。

(42) 增加無障礙郊遊設施和路線

8.17 在郊野公園提供更多無障礙設施，可以便利長者親近大自然，並透過日常鍛鍊，促進身心健康。香港郊野公園提供超過 500 公里及不同等級的行山徑、晨運場地、和郊遊地點等設施，部分接近市區的行山徑和晨運場地深受鄰近地區的長者歡迎。漁護署因應訪客的需要增設合適的設施，如健身設施和休憩地點等。此外，漁護署由 2022 年起在郊野公園推出適合輪椅使用的無障礙路線，這些路線亦適合長者使用，便利長者親近大自然。郊野公園內目前有四條無障礙路線¹³。

8.18 漁護署正發展三條新的無障礙路線，分別為獅子會自然教育中心、船灣郊野公園—大美督和船灣淡水湖以及清水灣郊野公園—大坑墩，預計在 2026 年下半年推出。漁護署會繼續在合適的路徑和景點發展無障礙路線，在落實郊野公園的設施改善計劃時，亦會致力加入暢通易達和共融的設計元素（例如暢通易達洗手間和斜道、設有無障礙通道的燒烤設施等），為長者及輪椅使用者提供更共融的戶外體驗。

¹³ 分別在城門郊野公園（白千層林）、大潭郊野公園（大潭篤水塘）、香港仔郊野公園（香港仔上水塘）和大欖郊野公園（清潭上灌溉水塘）。

學習

(43) 推進長者學苑

8.19 勞福局和安老事務委員會自 2007 年聯合推出「**長者學苑計劃**」，善用中、小學和專上院校的現有設施、資源和學生網絡，為長者提供多元化學習課程（包括由衛生署特別編制的健康課程、應用類和興趣類課程）和長幼共融活動，有助促進跨代和社區共融。目前，全港各區專上院校及中、小學共設立約 200 家長者學苑，**每年為 15 000 人次提供學習課程**。此外，長者學苑在五區設立聯網（即港島區、九龍東、九龍西、新界東及新界西），以推廣「長者學苑計劃」，並為各區的長者學苑提供支援。

8.20 然而，部分長者未必掌握相關資訊，在檢索及獲取長者學苑、其他樂齡課程及參與社會事務的相關資訊時也可能感到不便，以致影響他們的參與意欲。為進一步鼓勵長者進行終身學習，積極融入社區及實踐老有所為，勞福局建議統整五個分區長者學苑聯網現時各自營運的網站，**歸納到「長者學苑計劃」網站，提供一站式學習資訊平台**，方便長者閱覽相關課程及報讀詳情。

(44) 支持銀髮進修

8.21 隨着本港社會高齡化，對推動長者持續進修及終身學習的需求日益殷切。教育局設立的資歷架構，是推動終身學習的重要平台。資歷架構透過清晰的七級資歷級別及客觀評審標準，構建靈活多元的進修階梯，讓長者可因應自身能

力、興趣和需要，選擇合適的學習體驗，以**持續進修並循序晉升**，從而提高在職場和參與社會事務的能力、專業性和競爭力。

8.22 此外，資歷架構下的「**過往資歷認可**」機制，讓擁有豐富工作經驗但欠缺相關行業學歷的人士可透過文件核證及專業評估審核，取得與行業相關的資歷。因此，即使是沒有相關學歷的長者，無需重新受訓亦可憑過往工作經驗而取得相關行業資歷而重投工作¹⁴，藉以釋放銀齡勞動潛力。

(45) 提升長者數碼素養，融入數碼生活

8.23 創科局及數字辦在「**友智識**」計劃下推動多項數碼共融措施，協助長者認識及使用數碼科技，提升他們的數碼素養。相關措施包括提供社區技術支援和數碼培訓、流動外展服務站和網上學習平台，內容包括：智能手機操作、使用「智方便」、「醫健通」以及其他政府電子服務流動應用程式、網絡安全和防騙資訊、電子支付及電子點餐等應用，使長者們能夠有效和安全地使用數碼科技，全面融入數碼化的社會。

¹⁴ 現時，「過往資歷認可」機制已在 19 個行業實施，包括：樹藝及園藝業、汽車業、美容業、餐飲業、安老服務業、機電業、服裝業、美髮業、進出口業、資訊及通訊科技業、珠寶業、物流業、製造科技業（模具、金屬及塑膠）、印刷及出版業、物業管理業、零售業、保安服務業、檢測及認證業和鐘錶業。

以安老服務業為例，有安老服務工作經驗的人士，即使沒有相關「學歷」，亦可透過教育局局長指明的評估機構（現時為香港老年學會）評核（例如筆試、面試、文件審查等），以獲得相關「行業資歷」（例如紓緩照顧、護老者支援等）。在僱主招聘、院校收生或專業團體發牌等情況下，均可參考該等「行業資歷」，以考慮豁免相關「學歷」要求，或認可該等「行業資歷」為資格要求。

8.24 目前，「智方便」的長者用戶（65 歲及以上）人數超過 55 萬名，約佔本港長者人口三成，顯示長者在採用政府數碼服務方面已有一定基礎，而仍有進一步提升的空間。截至 2026 年 4 月，逾 168 萬名 65 歲及以上長者已登記參加「醫健通」，佔該年齡組別人口 94%。當中，超過 77 萬名長者已下載及啟動「醫健通」流動應用程式，佔已登記「醫健通」長者人數的 46%，而每月平均登入次數近年穩步上升，現已突破 54 萬次。

社區參與

(46) 推行「青老導師計劃」

8.25 另外，勞福局及社署會推行為期三年的「青老導師計劃」，建立青老互助網絡，讓具活力和技能的長者發揮所長，分享經驗，融入社會，同時提升自我價值，積極樂頤年。

(47) 參與關愛隊

8.26 為凝聚社區和加強地區網路，各區民政處、區議會及關愛隊持續與區內各地區團體及非政府機構緊密協作，籌辦形式多元的社區活動及關愛與支援服務。同時亦透過這些活動及服務提供義務工作機會，積極鼓勵長者發揮所長投身義務工作，在社區中擔當更積極的角色，促進跨代共融，共建關愛社區。

8.27 關愛隊是政府完善地區治理的「三駕馬車」之一，凝聚社會資源，為市民提供多元化支援服務，關愛社區。關愛

隊全部由義工組成，致力動員區內不同年齡及背景的居民（包括長者、青年、在職人士及新來港人士），以「鄰里互助」的精神，關愛區內有需要的住戶。關愛隊一直秉持「以生命影響生命」的理念，鼓勵長者由受助者轉化為助人者。

8.28 關愛隊共有 5 095 名隊員及超過 10 000 名義工，當中包括長者隊員和義工，已成為關愛隊的重要力量。未來，關愛隊亦會繼續積極招募及調配不同界別的義工（包括長者），讓各階層人士均能發揮所長，貢獻社區，共同推動關愛文化。

第 9 章

長者財務穩健與安全

9.1 穩健的財務是退休生活的重要一環。然而，現時市民對退休規劃的意識仍然有待提升。市民的理財需求亦將趨多元化，要因應市場變化繼續提供有效的退休規劃方案，才能滿足退休人士的不同需要。同時，詐騙手法持續演變，近年涉及長者的騙案持續上升，我們需要為長者構建更全面的社會防護網，提升他們防詐騙的意識和提供更多防騙方法，加強他們的財產安全保障。

(48) 優化及開發更多退休理財產品

9.2 「HKMC 退休 3 寶」（即安老按揭計劃、保單逆按計劃及香港年金計劃）是較多市民認識的退休計劃。至今，「HKMC 退休 3 寶」已有超過 49 000 名客戶。以 2025 年年中，65 歲及以上的人士接近 180 萬計，目前的參與率仍有一定的上升空間。我們認為應加強促進市民參與「HKMC 退休 3 寶」，藉以協助提升市民的退休後財務規劃。我們建議財庫局與按揭證券公司及香港年金公司**積極研究優化「HKMC 退休 3 寶」產品**，並因應市場環境和公眾反應，適時推出優惠活動，以鼓勵更多市民參與。例如，安老按揭計劃於 2026 年 3 月中推出優化措施，將其定息按揭計劃的首 30 年年利率由 4.5% 下調至 4%，減低利息成本；而不同參加年齡下每月年金金額則最多增加 5%，從而增加年金金額。另外，2026 年年底前，市民如以達至「綠建環評」評級的物業申請安老按揭計劃，亦可獲取一次性現金獎賞。

9.3 同時，我們建議財庫局與保監局推動業界研究**推出應對銀髮階段的保險產品**，包括推動保險公司與養老、醫療、康復及健康科技企業建立長期合作關係，針對較有經濟能力的長者開發不同產品組合，讓市場資源更有效分擔長期養老及醫療開支。

(49) 加強退休規劃及長壽風險管理的公眾教育

9.4 我們認為大眾宜**提早了解及規劃退休財務**，在壯年時未雨綢繆。按揭證券公司、香港年金公司、積金局會**加強大眾對退休規劃及長壽風險管理的教育**，以及相關退休理財產品的宣傳。按揭證券公司及香港年金公司會持續**加強「HKMC 退休 3 寶」的宣傳**，透過多元化的平台（電視、電台、網上媒體及戶外媒體等），促進市民更好掌握產品特色及釋除誤解，同時透過舉辦講座及活動，提高公眾對長壽風險及規劃退休理財的認知¹⁵。

9.5 現時每年約有 7 萬名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成員達到 65 歲，符合提取強積金權益的條件。積金局會積極推進在 2026 年年底前，透過積金易平台向年屆 65 歲的計劃成員提供與退休理財相關的資訊，包括有關強積金退休投資方案和年金類產品的教育資料。

¹⁵ 例如，按揭證券公司於 2026 年初舉辦「退休後，我想做的 100 件事」微電影首映禮及分享會，並以該全新主題推出宣傳活動。有關宣傳片在 HKMC YouTube 頻道已錄得超過 1 200 萬觀看次數。另外，香港年金公司透過推出公眾教育短片系列，解答有關年金產品的常見問題及釋除誤解，並已在網上平台累積超過 2 800 萬觀看次數。

(50) 強化金融防騙

9.6 金管局於 2024 年 12 月發出通告，就銀行在防範、偵測及制止授權支付詐騙等方面應採取的措施提供指引，而銀行已於 2025 年 6 月底前落實 7 金管局的要求。作為持續監管工作的一部分，金管局會收集銀行落實保障客戶避免授權支付詐騙相關措施的具體資料，並已在 2026 年上半年完成對其中八間銀行的授權支付詐騙動態監察系統的專題審查，向它們提出優化相關系統的建議。金管局會持續監察新型詐騙手法，確保銀行的防騙措施與時並進和有效運作。

9.7 在金管局、香港警務處及銀行業界的合作下，**優化的銀行間訊息交換平台 (FINEST)**¹⁶已於 2025 年 12 月中啟用，讓參與銀行可分享懷疑涉及詐騙及洗錢活動的企業及個人客戶資料，而參與的銀行已在 2026 年 6 月底前增加至所有 28 家零售銀行，涵蓋超過九成的香港戶口。

9.8 因應網上投資騙案涉及的損失金額顯著增加，尤其以長者被騙的情況特別令人關注，金管局除了加強針對投資騙案的宣傳和公眾教育外，亦於 2025 年 7 月推出《保障消費者防詐騙約章 3.0》¹⁷，推動相關科技及電訊公司加強監察與刪除投資騙案廣告及內容，並於 2026 年 5 月聯同警務處

¹⁶ 銀行間訊息交換平台 (FINEST) 由警務處、金管局及銀行公會在 2023 年 6 月聯合推出，讓參與銀行在此安全平台上分享懷疑涉及詐騙及洗錢活動的企業客戶資料。優化的 FINEST 已於 2025 年 12 月中啟用，容許參與銀行亦可分享相關個人客戶資料，進一步加強銀行防止和偵測詐騙及其他洗錢活動的能力。

¹⁷ 《保障消費者防詐騙約章 3.0》由金管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監會)、保監局，以及積金局推出，並獲消費者委員會、銀行公會、警務處及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的全力支持。

及證監會推出多項打擊投資騙案的措施，包括：

- (i) 向銀行提供針對投資騙案風險指標指引，並提供建議查問方法，提升銀行動態詐騙監察系統偵測和阻截投資詐騙的能力；以及
- (ii) 與銀行分享證監會「警示名單」中的可疑交易平台及可疑投資產品資料，讓銀行可運用網絡分析技術識別涉及投資詐騙的關聯賬戶及人士，透過FINEST交換情報，全面偵測詐騙網絡，及時警示潛在受害人馬上停止付款。

9.9 證監會自2024年12月推出「咪做水魚」反詐騙宣傳活動，提醒公眾防範常見的欺詐手法，並持續透過不同媒介傳遞防騙訊息。為進一步加強對長者的防騙宣傳，證監會於2026年6月至7月推出針對長者的電台訪談及廣告，分享特別切合長者的防騙資訊。證監會、投委會與香港警務處反詐騙協調中心於2026年8月聯合主辦「退休投資防騙講座」，由資深業界人士分享退休投資及識破騙局的實用策略，幫助長者避開投資理財常見陷阱。另外，證監會希望以貼近市民生活的手法推廣投資者教育。由2026年9月底至10月底，證監會將透過其防騙宣傳角色「水魚」，借助中環一家茶餐廳的實體場景，展示防騙貼士及獲取更多實用資訊的渠道，提醒大家認清騙徒手法，在投資前多做一步、查清對方底細。此外，證監會及投委會均為消費者委員會「樂齡消費一站通」的合作夥伴，持續為銀髮族提供防騙與理財資訊。證監會及投委會亦透過在耆英鄰舍中心及其他長者組織舉辦的投資教育講座，與長者分享反詐騙貼士。

9.10 金管局和銀行公會於 2026 年 1 月 21 日發出《**長者友善銀行服務指引**》，列載銀行應採納的原則及多項建議措施，包括建議若銀行職員懷疑長者有可能受騙（如於櫃位提取大量現金或要求大額轉帳），而其戶口有登記獲授權人士的紀錄，可在**獲得長者同意下協助他們聯絡該獲授權人士**。我們認為這措施有助保障長者客戶，建議銀行主動向長者客戶推廣。銀行應根據相關原則自行制定適合其業務的具體安排和細節，並於指引推出後的 18 個月內全面落實有關措施。

9.11 金管局會延續與銀行公會合作舉行的「**精明長者防騙大使計劃**」，在 18 區的長者中心進行防騙宣傳教育，將防騙訊息傳遞給長者和他們的親友。金管局亦計劃與相關非牟利機構（包括提供長者服務的社福機構）合作，為他們的**前線員工提供防騙講座和資訊**，讓他們能於日常服務中教導長者。投委會亦在 2026 年 3 月於投委會理財教育體驗館¹⁸推出全新的**反投資詐騙互動體驗**，讓訪客親身體驗投資騙案的常見手法，從而加強其防騙意識及向他們推廣謹慎投資態度。投委會將繼續加強對長者的金融防騙教育與宣傳活動，透過不同方式和渠道積極教育長者提防金融騙案。積金局亦會透過**積金易平台**，向年屆 65 歲的強積金計劃成員提供有關防範詐騙等資訊。

(51) 加強照顧者及銀行前線員工應對長者騙案的能力

9.12 近年長者電話騙案持續上升，2025 年的電話騙案受害者當中近半數為長者（佔 44.4%），比例亦較 2024 年升 9

¹⁸ 投委會理財教育體驗館自 2024 年 3 月開館至 2026 年 8 月，累計超過 57 000 名市民（包括 4 800 位長者）參觀及參與互動理財活動體驗。

個百分點；在「猜猜我是誰」電話騙案中，2025 年的案件數字及損失金額均較 2024 年上升超過一半（分別上升 58.1% 及 52.8%）。騙徒亦利用假冒官員、假冒客服、假投資、冒認親友求助等手法，透過電話或即時通訊軟件進行詐騙。由於部分長者對金融交易、資訊核實等程序掌握不足，以及容易在壓力下透露個人資料或進行轉帳，成為騙徒針對的高危群組。

9.13 警方會於 2027 年內推出「專業守門員計劃」，以提升照顧者及銀行前線員工識別與攔截長者騙案的警覺性及能力，重點包括識別長者行為變異（如突然要求提款、頻繁查看手機訊息、情緒變得神祕焦慮）等技巧，讓照顧者化身為長者的「守門員」。此外，警方會參考心理學家及相關專業人員的建議，制定及定期更新「長者異常轉帳干預指引」，並透過紙本形式及社交媒體平台等渠道發送予照顧者及銀行前線員工，提供應對建議。

(52) 推行「數位淨化行動」應對科技騙案

9.14 長者容易受騙於日新月異的科技騙案，尤其涉及人工智能技術的詐騙手法，例如使用深偽聲音或影像、人工智能生成訊息及自動化釣魚網站等。2025 年本港共錄得近 3 400 宗長者墮入網上騙案的個案，佔整體網上騙案約 12%。隨着科技發展迅速，騙案手法更逼真、更具針對性，長者數碼技能較弱，更難辨識真偽，預計受騙的風險持續上升。

9.15 政府會「以科技應對科技」，從源頭減低長者接觸詐騙資訊的機會。就此，警方計劃最快於 2027 年與科技及電

訊公司合作推行「數位淨化行動」(Cyber Hygiene Operation)，加強以人工智能對長者常用的社交平台的詐騙廣告、帖文進行篩選及要求自動下架，從源頭切斷詐騙資訊。同時，警方會密切留意科技發展，**持續優化「防騙視伏App」的功能**，包括加強人工智能的應用以協助長者識別涉及詐騙的社交媒體內容。

第 10 章

人力資源和公共財政

護理人員

10.1 社會高齡化對於不同服務的需求持續增加，當中對護理人員的需求尤其殷切。大多數安老院住客的身體機能有一定程度缺損，自理能力不足，需要護理服務（例如使用導尿管和餵食管）、保健服務（例如定期進行健康檢查和記錄健康狀況）和個人照顧（例如起居飲食和沐浴）。提供這些服務的院舍護理人員包括護士、保健員和護理員。2026 年 6 月底，根據《安老院條例》（第 459 章）獲發牌照的安老院舍共聘用約 4 850 名護士、4 191 名保健員及 13 494 名護理員（合共 22 535 人），預計未來對院舍護理人員的需求仍然殷切。

10.2 社會普遍認為院舍的護理崗位欠缺專業性和發展前景，導致院舍業界一直面對未能吸引新血入行和難以挽留人才的挑戰。隨着社會人口高齡化，政府需要與業界攜手確保院舍護理人員供應充足，同時提高護理人員的專業水平和服務質素。另一方面，人口高齡化亦導致居家護老服務需求增加，社會需同步增加居家護理人員的供應。

(53) 增設護理保健師

10.3 勞福局將增設護理保健師新專業職級，在安老院和殘疾人士院舍等社福單位專責擔任護理及保健工作，履行相

當於登記護士的職責，從而為現職註冊保健員提供職業發展階梯，培育社福界專屬專業護理人才。有意成為護理保健師的學員須修讀屬資歷架構級別四的專業文憑課程。兩家具備開辦資歷架構級別五課程的院校將在 2026 年內各開辦一班為期約一年的課程，每班名額約 30 個，即共 **60 個名額**。首屆學員預期於 **2027 年下半年畢業**。社署會同時設立為期三年的資助計劃，鼓勵院舍營辦人推薦具潛質和符合入學條件的現職保健員修讀專業文憑課程，從而晉升為護理保健師。勞福局和社署會因應課程推出後首年業界的反應、人手情況和院校可提供學額數量等因素，檢視其後兩年的資助名額。

(54) 試行輸入外籍家居照顧員

10.4 勞工處會參照現有輸入外傭制度，以試驗計劃形式輸入具備較高護老技能培訓水平及經驗的外籍家居照顧員。勞工處正向多個主要外傭來源國駐港總領事館介紹初步構思，以期在 2026 年下半年聯同入境事務處（入境處）擬定計劃的執行安排。勞工處亦會繼續積極開拓更多外傭來源地，維持外傭供應穩定，滿足照顧居家長者的需要。

(55) 持續輸入護理人員

10.5 在本地勞工供應短缺及不同行業競爭人手的大環境下，輸入護理員可提供穩定人手供應，有助紓緩院舍內前線護理人員短缺，以及分擔本地護理員日益繁重的工作量，維持院舍有效運作和確保服務質素。社署於 2023 年 6 月起推出「**院舍輸入護理員特別計劃**」（護理員特別計劃），在保障本地工人優先就業的前提下，適度容許安老院及殘疾人士院

舍輸入護理員，並放寬本地僱員與輸入護理員的比例。護理員特別計劃目前配額的上限為 15 000 個；截至 2026 年 6 月，護理員特別計劃共批出約 6 000 個新配額和約 7 000 個續約配額。勞福局會根據院舍業整體護理員人手的需求及供應情況，適時調整整體配額的數量及分配每批配額的數量和步伐，務求靈活快速地回應院舍業界人力供求的變化。

10.6 此外，勞福局 2025 年 6 月底起在「一般就業政策」（適用於非內地居民）及「輸入內地人才計劃」（適用於內地居民）下新增渠道，容許合資格的非學位專才申請來港投身八項人力極短缺的技術工種，包括護士。根據《2024 年護士註冊（修訂）條例》，院舍業界可引入有限度註冊／登記護士在院舍工作，為業界增加專業護理人手的供應。截至 2026 年 5 月底，護士管理局批出約 280 宗由院舍業界提出的有限度註冊／登記護士申請。截至 2026 年 5 月底，入境處已批出許可預約 250 名非本地護士來港於院舍工作。

醫護人員

(56) 吸引、發展和挽留公立醫院人才

10.7 隨着本港人口持續高齡化，公立醫療系統所承受的壓力與日俱增。醫管局積極應對人手挑戰，並推出一系列措施吸引、發展和挽留人才，包括為合適的員工提供退休後延任安排。醫管局會透過甄選機制確定有興趣延任的員工是否適合於退休後延任，根據員工的工作表現、運作需要及人手需求，以及延任安排會否妨礙現職員工晉升等考慮因素，審視並批核延任申請。安排可在保障現職員工發展機會的同時，

維持醫療服務的穩定供應，以回應社會因人口老化而帶來的持續醫療需求。

整體人力規劃

(57) 協調專上院校因應人力需求籌辦課程

10.8 現時，教育局以三年為一個資助期，以整筆撥款的形式向八所由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大學提供經常補助金。為更緊貼社會所需，在三年期規劃工作中，政府會協助大學因應政策指導、市場需求和行業趨勢，檢討和開設相關課程以配合香港發展需要。就此，由 2025 至 2028 的三年期規劃起，相關政策局和部門會因應人口高齡化和其他社會需求制定「**策略性人才發展政策指引**」，供大學參考；並連同業界透過「**高等教育人才發展策略平台**」，與大學就培育人才、行業趨勢和科研需求加強互動交流，共同落實政府的施政優次和回應社會所需。

10.9 隨着人口步入老齡化，社會對整體醫療及長期照護服務的需求持續增加，催化對專業醫護人才培育以至進一步發展相關科研領域的迫切需求。因此，教育局會統籌相關政策局和部門因應最新人力趨勢及行業需要的意見和建議，從政策層面協調院校規劃及開辦相關課程。

10.10 至於**自資專上教育**，教育局一直透過「指定專業 / 界別課程資助計劃」，為就讀指定副學位及學士學位課程的學生提供學費資助，藉此鼓勵自資院校開辦課程，並鼓勵學生入讀。教育局每年會諮詢相關政策局和部門，**因應香港的社**

會經濟發展及業界需要（包括人口高齡化衍生的人才及科研需求），適當調整資助課程範疇和學額，重點為有殷切人力資源需要的行業培育人才。

勞動力與就業

10.11 社會高齡化會對香港的勞動力及就業帶來挑戰，包括 -

- (i) 隨着人口高齡化及步入退休年齡的人數增加，本港**整體勞動人口及勞動人口參與率正面臨下行壓力**。根據統計處推算，香港壯年人士（即 25 至 54 歲）及較年長人士（即 55 至 74 歲）兩個組別的勞動人口參與率均呈現上升趨勢，有助部分抵銷人口高齡化對勞動人口增長帶來的影響，預期香港勞動人口未來 20 年將保持相對穩定，但在**未來數年會出現輕微下跌**。長遠而言，由於越來越多人步入勞動人口參與率較低的 65 歲及以上年齡組別，整體的勞動人口參與率預計會由 2025 年的 54.6% 逐步下降至 2045 年的 51.8%；
- (ii) 因經濟轉型及本地消費模式轉變等影響，近年私營機構職位空缺數目下跌，**適合中高齡人士就業的機會或會減少**。2026 年 3 月最新的私營機構職位空缺數目按年減少 11.9% 至 48 610 個，大部分行業的職位空缺數目均按年減少；以及
- (iii) 隨着新經濟市場環境不斷演變及人工智能應用的普及，僱主對人力的需求亦隨之改變，各年齡

及階層的勞動人口（包括較年長人士）均需要持續更新技能，以應對未來經濟及產業發展的新興人力需求，其中文書支援人員受到的影響可能較高。

(58) 推進銀髮培訓

10.12 為應對以上挑戰，勞福局會持續透過再培訓局為本地勞動人口提供全面及多元化的培訓服務。就較年長人士而言，再培訓局會繼續為 **50 歲及以上人士推行專設的培訓課程及全民通用課程**，並會加強宣傳，鼓勵更多較年長人士接受培訓及投入勞工市場，協助釋放勞動力。較年長人士一直積極參與再培訓局的各項課程。在 2025-26 年度，截至 2026 年 2 月，50 歲及以上入讀再培訓局課程的人次超過 98 000，佔該段期間總入讀人次超過六成。再培訓局會持續監察及檢討課程成效，確保課程配合較年長人士的培訓需要及兼顧他們的學習興趣，並**檢視課程缺口，按市場需求適時開辦新課程和調整課程內容**。

10.13 此外，再培訓局正分階段進行全面改革並將**升格為「技能提升局」**。該局將建立「技能為本」培訓框架，為包括較年長人士在內的服務對象**提供更多具市場需求的課程**，並與培訓機構探討開發更多針對較年長人士的特徵和需要的課程，協助他們提升就業競爭力。

(59) 推廣銀髮就業

10.14 勞工處會繼續舉辦更多適合中高齡人士的招聘會及推廣長者友善僱傭措施，鼓勵僱主聘請中高齡人士及促進就業資訊流通。2026 年起，勞工處計劃每年舉辦約 75 場適合中高齡人士的大型或地區性專題招聘會，並因應就業市場情況作出動態調整。

10.15 勞工處於 2024 年 7 月推出為期三年的「再就業計劃」，鼓勵連續三個月或以上沒有從事任何獲酬工作的 40 歲及以上人士投入就業市場。計劃的反應十分理想，截至 2026 年 8 月已錄得超過 86 000 名參加者及超過 56 000 宗就業個案，並收到超過 45 000 宗最少連續六個月工作的再就業津貼申請，其中 60 歲及以上人士佔約四分之一。勞工處將於 2026 年年底公布「再就業計劃」的中期檢討結果，以助優化及後的鼓勵再就業措施。此外，勞工處推出的《好僱主約章》2026，鼓勵僱主採納「以僱員為本」的良好人事管理方法及實施家庭（包括長者）友善僱傭措施。

(60) 檢討公務員退休年齡

10.16 作為香港的最大僱主，政府一直密切留意公務員的退休情況及考慮退休年齡的問題。由於預見香港人口持續高齡化，公務員事務局早於 2015 年 6 月起已提高新入職公務員的退休年齡，將文職職系的退休年齡由 60 歲提升至 65 歲，紀律部隊職系則由 55 歲 / 57 歲提升至 60 歲。公務員事務局於 2018 年再推出方案，容許在 2000 年 6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期間入職的公務員選擇上述延遲退休方

案。目前已有**超過七成的現職公務員可按新的退休年齡退休**，有關比例隨着 2000 年前入職的公務員逐漸退休將持續攀升。

10.17 為配合社會未來的人口結構轉變，公務員事務局已就公務員退休年齡作深入探討。總括而言，考慮到公務員事務局目前已設有各項延長公務員服務年期的措施，容許部門在有運作需要時可為個別人員最多延長五年的服務任期；預期未來因退休而產生的職位空缺，可透過晉升和招聘填補；現時香港公務員的退休年齡已高於內地、新加坡及日本等亞洲地方；加上科技發展（尤其是人工智能的發展）正深刻重塑勞動市場，對於不同職系的人手需求帶來不確定性，公務員事務局認為**現階段不適宜進一步延遲公務員的退休年齡**。公務員事務局會適時再行檢視相關課題。

公共財政

10.18 本報告中提出的一系列新措施，或會涉及額外資源。政府會在維持公共財政穩建的前提下，透過資源分配機制和各政策局的財政封套妥善分配資源。

10.19 就政府收入而言，社會高齡化或導致香港工作人口減少，繼而影響政府稅收。然而，政府推出的各項人才入境

計劃亦有助保持整體工作人口穩定。薪俸稅收入趨勢亦受眾多不確定因素影響，包括工作人口組成及經濟轉型¹⁹。

(61) 持續檢視社會高齡化對政府財政的影響

10.20 從上文第 10.19 段可見，社會高齡化或導致香港勞動人口減少，繼而影響政府稅收。財庫局及相關政策局會密切留意**社會高齡化對政府財政的影響**，包括薪俸稅的變化、上升的醫療和社福開支，適時考慮是否有需要制訂合適的應對措施。由於社會高齡化是全球趨勢及長遠的過程，對應的措施亦需因時制宜，相關的檢視和研究工作會一直動態進行。

¹⁹ 薪俸稅收入趨勢亦受下列眾多因素影響，包括工作人口組成及經濟轉型，因此有相當的不確定性—

- (i) 工作人口：政府推出的不同政策亦可影響工作人口狀況，例如推出不同的人才入境計劃會令工作人口保持平穩甚或增加。另外，延長退休年齡亦可某程度抵消高齡化對工作人口的影響。
- (ii) 納稅人結構和分布：納稅人的結構和分布對稅收有重大影響。舉例而言，勞動人士及技術人員的稅款遠較高端人才的稅款為少。隨着人工智能、機械自動化等科技廣泛應用，納稅人從事的工種和人數亦會改變，均影響稅收。
- (iii) 稅務政策：薪俸稅稅率、免稅額及稅項扣除的調整均會影響稅收。
- (iv) 經濟發展：政府制訂不同措施促進招商引資、優化產業結構等，可創造更多高收入的優質職位及提升生產力。這些政策會影響薪俸稅稅收。

第 11 章

銀髮經濟、產業與機遇

銀髮經濟分析

11.1 第 1 章的數據顯示，人口高齡化對經濟發展構成供給側的結構性挑戰。事實上，勞動密集型行業所面對的挑戰將更為明顯。以清潔、保安及建造業為例，這些行業的 55 歲及以上勞動人口佔比在 2025 年較所有行業（不包括外傭）的相關佔比（26.6%）為高，分別為 70.0%、57.0% 和 29.3%。

11.2 然而，從需求角度看，人口高齡化也會帶來新的機遇。隨着高齡人口比例上升，銀髮經濟日益重要。目前，長者消費支出主要集中在保健養生、醫療護理、休閒服務、飲食及居住空間改善等範疇。粗略估算，香港 60 歲及以上長者的消費開支將由 2024 年的 3,420 億元，上升 45% 至 2034 年的 4,960 億元，反映銀髮族的消費力正不斷增加，這將為香港不同行業帶來新需求，創造更多商機。隨着新一代長者更樂於享受人生且熟悉科技，銀色產業的創新空間較以往更為寬廣，長者樂齡產品和服務的市場規模亦正迅速擴大。

11.3 行政長官在《2024 年施政報告》中提出成立「促進銀髮經濟工作組」，由政務司副司長領導，並由商經局局長擔任副組長，專責研究及推動相關政策。政府於 2025 年 5 月公布五大範疇的 30 項促進銀髮經濟措施，概述如下：

- (1) **促進「銀色消費」**：構建樂齡友善的消費環境，鼓勵行業提供長者折扣、改善門市設計及服務流程，同時保障年長消費者權益；
- (2) **發展「銀色產業」**：推動樂齡產品市場化和產業化，例如支援企業開發照護食品、智能家居設備等，並整合資助資源擴展市場；
- (3) **推廣「銀色品質保證」**：建立或推動樂齡產品與服務的認證制度，對接內地與海外標準，以提升消費者的信任及便利出口和跨境銷售；
- (4) **推廣「銀色財務及保障安排」**：透過退休理財產品、房屋按揭、投資者教育等安排，協助長者作穩健的財務規劃與風險管理；以及
- (5) **釋放「銀色生產動力」**：藉再培訓與靈活就業等途徑，鼓勵健康長者繼續參與勞動市場，既維持收入亦增強社會生產力。

11.4 高齡友善社會生態系統，是多維度政策之間持續互動協同運作、動態演化所形成的結果。因此，除政府外，商界及政黨亦成立不同平台，促進政府、企業、非政府機構及團體之間就銀髮產業合作和資訊交流，目的是在滿足長者在健康與照護需求的同時，亦可將人口高齡化轉化為社會與經濟的發展契機。舉例來說：

- (i) 在**長期照護**方面，加強社區照顧服務、院舍支援與照顧者支援，有助穩定長者的健康狀況及降低照護風險，減少家庭為應付「最壞情況」而被迫過度儲蓄的壓力。家庭的財政資源得以釋放，有望轉化為長者在健康管理、生活改善及休閒消費上的支出，並為銀色產業與銀色消費提供穩定需求。釋放照顧長者的家庭成員的勞動力，亦可增加本地勞動人口，提升經濟動能。
- (ii) 同時，把**智慧創新科技**更深度融入醫療、照護與日常生活，也大有可為。例如一方面應用遠程監測、智能家居、復康輔具等工具，提升照護效率並減輕前線人力壓力；另一方面，則透過推動數碼共融計劃，協助長者熟習智能裝置與使用網上服務，包括線上醫療、電商購物、線上社交等。這不僅可支撐居家安老所需的科技基建，也開創以樂齡科技為核心的新型銀色消費類別，將科技產品和服務塑造成高齡社會中的重要消費選項。
- (iii) 在**城市與交通規劃**方面，可以適老化為導向的規劃，建立長者友善社區、住宅與交通系統，便利長者的健康管理、照護服務與消費活動。當居住環境更易達通行、安全便捷，便能減少長者出行的障礙與風險，提升他們參與社會與消費活動的意願與頻率。這種以空間為媒介的設計，有助形成一個兼顧風險分擔、產業發展與生活質素提升的可持續社會高齡化生態系統。

- (iv) 在**勞動市場層面**，鼓勵中高齡就業與再培訓等措施，有助延長長者的工作壽命與收入來源，為勞動市場注入「銀色生產力」。老有所為的長者會兼具「消費者」與「生產者」的雙重身分，而非「被扶養者」。老有所為不一定體現為持續有償就業：長者也可投身社區導賞、兼職客服、照顧同行、手作市集等多元崗位參與社會建設，一方面藉工作肯定自我價值，另一方面形成「邊工作、邊消費、邊貢獻」的正向循環，強化整個高齡友善社會生態系的經濟與心理基礎。

11.5 綜合而言，政策之間持續互動協同運作，把智慧科技與社區支援及長期照顧制度深度整合，既可以透過科技減輕照護人力壓力，釋放部分銀色生產力，同時又能把科技產品與服務塑造成新一代銀色消費的核心品類。在這樣的高齡友善社會生態系中，人口高齡化不再只視為公共財政的壓力，而有機會成為**帶動照護升級、產業升級與生活質素提升**的三重契機。

(62) 進行銀髮經濟研究

11.6 為確保以上提及的政策能精準回應人口結構的變化，**政府經濟顧問辦公室**將會根據統計處進行的高齡人口統計（包括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和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見 1.6 段）、2024/25 年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和 2026 年人口普查所收集的**最新數據**，分析長者人口的**社會經濟特徵變化**（例如住戶組成、收入及住屋狀況、照顧者情況），以及他們的再就業意

欲、安老計劃及消費模式，從而協助政策局進一步制定應對社會高齡化的策略及政策措施。

銀色科技產業

(63) 構建蓬勃的樂齡科技生態圈，增加應用場景

11.7 儘管市面上已有不少樂齡科技服務和產品供應，但未為業界人士、照顧者和長者充分認識和廣泛接納。因此，政府將在促進香港樂齡科技的研發和生產的同時，用好資助計劃促進樂齡科技的應用和加強推廣與教育，鼓勵相關界別和市民主動在不同應用場景廣泛使用有關科技。

11.8 政府一直致力推動香港樂齡科技的研發和生產的進一步發展，並善用資助計劃和加強宣傳推廣與教育，提高樂齡科技的應用。當中，創科局和創新科技署積極支持各公營創科機構（包括科技園公司、數碼港、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公營研發中心）協助樂齡科技企業與相關業界建立聯繫、促進樂齡科技研發及將方案商品化，進一步提升香港科技業界研發和生產樂齡科技的能力，包括與內地相關部門商討把樂齡科技相關的科技範疇列為 **2026 年「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 的特定主題，以支持內地與香港的大學、研究機構和科技企業之間就與樂齡科技相關的科技範疇共同進行應用研發項目。

11.9 此外，政府將預留一億元推出「安老科技推廣計劃」，鼓勵及支援本地科技企業積極開發安老服務產品和方案，加快完善產品並惠及市民。計劃預計於 2027 年上半年推出。

11.10 科技園公司作為香港的創科旗艦，有約 75 家公司從事與樂齡科技相關的工作，聘請的員工超過 600 名，並募集了**超過三億元**的資金。另一創科旗艦**數碼港**現時則有 65 家與樂齡科技相關的企業（當中包括 20 家由數碼港培育計劃所支持的初創企業），共聘請超過 360 名人員及估計募集了**超過 7,900 萬元**的資金，項目涵蓋人工智能、助聽設備、心智訓練、遙距醫療服務等不同範疇的方案。

11.11 此外，政府會透過創科局，鼓勵創科業界（尤其是各創科園區及研發機構）有機地構建一個蓬勃的樂齡科技生態圈，支援及加強其他界別使用相關樂齡科技。勞福局、醫衛局、房屋局、民政及青年事務局（民青局）、商經局、運物局等相關政策局，會加強推動相關界別使用樂齡科技，推動方向包括：

- (i) **推動業界舉辦樂齡科技相關活動**（例如樂齡科技博覽暨高峰會）；
- (ii) **擴展現有的樂齡科技服務**（例如樂齡科技教育、產品租賃服務）；以及
- (iii) **推動轄下或關聯機構**（例如社福服務單位、醫療機構、社區網絡、公共屋邨、公共運輸機構）**善用樂齡科技產品和方案**，試行以創新方式為有需要長者提供更佳服務等，提升長者生活質素。

銀髮商機

11.12 正如上文 11.2 段指出，估算香港 60 歲及以上長者的消費開支將由 2024 年的 3,420 億元，上升 45%至 2034 年的 4,960 億元，反映銀髮族的消費力正不斷增加。此外，貿發局於 2026 年 3 月公布「港商拓展內地銀髮經濟機遇」消費者調查報告顯示，超過 2 000 位受訪的內地銀髮消費者中，過半數曾購買香港產品和服務，認為香港品牌聲譽良好，而 78%及 84%的受訪者願意分別為香港產品和服務支付溢價，平均溢價水平分別為 16.4%及 15.4%，當中一線城市銀髮族在多項香港產品與服務願意支付的溢價更高。在服務方面，54%的受訪銀髮消費者在過去一年曾選購香港服務，例如美容與個人護理服務（25%）、港澳台旅遊（22%）以及金融理財服務（20%）。未來一年，受訪者最想選購的香港服務包括身體保健服務、美容與個人護理服務等²⁰。由此可見，香港品牌的產品具有龐大吸引力，絕對有潛力進一步拓展海內外的銀髮市場。

(64) 進行銀髮消費研究調查

11.13 在商經局的推動下，現時市場上已增加了各種線上線下的銷售平台，並配合零售餐飲等優惠促進銀色消費。商會／行業組織亦已推出針對銀髮產品和服務的認證計劃，提升銀髮產品質素。作為進一步促進銀髮消費的基礎，商經局

²⁰ 根據貿發局 2026 年 3 月 16 日新聞稿：「發掘內地銀髮經濟機遇 香港產品與服務聲譽優良 調查揭示萬億市場潛力 消費者願意支付『香港溢價』」
(https://mediaroom.hktdc.com/tc/pressrelease/detail/20940/Unlocking%20the%20huge%20potential%20of%20China%E2%80%99s%20silver%20economy?ref_source=GrayMenu&ref_medium=mediaroom)

會進行銀髮消費研究調查，了解銀髮消費喜好、需求及模式，從而制定更合適的措施。結果亦可協助業界更準確掌握消費對象的特質，調整銷售策略。商經局計劃在 2027 年完成有關研究。

(65) 促進銀色消費

11.14 為進一步促進銀色消費，政府有需要進一步**提升業界對銀髮商機的認知**。現時零售及餐飲業界的營商環境仍然面對挑戰，我們要透過不同渠道協助他們多認識銀髮經濟帶來的機遇，開發和供應更多不同銀髮產品（例如「照護食」食品），以滿足銀髮一族消費者的需求，同時帶動經濟發展。

11.15 就此，商經局會繼續推動業界將銀髮族的需要和喜好納入不同商業考慮及規劃之內，以促進銀色消費，包括：舉辦更多以銀髮經濟為主題的**展覽會**、在其他相關展覽中**增加銀髮經濟的元素**、向銀髮一族提供**零售餐飲優惠**、推動**電商平台**（包括貿發局的「香港·設計廊」網店）豐富銀色產品類型及**便利網上購物**、**推動銀色產品**在更多餐廳及其他零售銷售點售賣等。有關活動和措施預期可進一步惠及銀髮一族及他們的家人和照顧者，為他們帶來更多元化、更便利、更優質的產品和服務。

(66) 推動業界推出銀髮友善的手機應用程式

11.16 此外，在政府的支持及呼籲下，本地商界亦主動推出專為長者設計的產品，例如專為長者與照顧者設計的**智能護老手機應用程式「親親 GenGen」**於 2026 年 6 月中起正式

開放下載。「親親 GenGen」提供多項長者友善的實用功能，除緊急聯絡人登記、一鍵報平安等支援居家安老的功能外，應用程式亦整合政府公共服務及「銀髮友善」商戶資訊，以期打造跨界別的長者消費與服務生態圈。

(67) 加強銀色經濟資訊的發放

11.17 商經局會進一步鼓勵更多平台宣傳銀髮經濟的機遇和相關資訊。其中，商經局已協調**香港電台製作恆常銀髮經濟特輯**，就樂齡科技和產品、健康生活管理、銀髮消費活動、財富管理與再就業等範疇，向銀髮一族加強宣傳。在商經局的推動下，消費者委員會在已推出的「樂齡消費一站通」的基礎上，加強就銀色消費的宣傳和推廣。此外，商經局將會繼續支持舉辦「**銀髮高峰會**」，匯聚社會不同持份者就發展銀髮經濟作更廣泛的交流和合作。

(68) 拓展銀色品質認證

11.18 現時香港工業總會及香港品質保證局已分別推出「**香港 Q 嘜樂悠計劃**」及「**香港註冊—銀髮友善系列**」，認證樂齡產品和服務，其中「香港註冊—銀髮友善系列」首階段已收到超過 150 份註冊申請。此外，《適老易食食品（適老照護食）通用要求》已於 2025 年 9 月正式納入「灣區標準」清單。這不但有助提升照護食的整體質量並確保食品安全，更為港商進軍大灣區銀髮市場建立標準框架，讓「照護食」能更標準化、專業化地打入零售與餐飲市場。

11.19 在此基礎上，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已推出《**「照護食」產品認證**》計劃，協助消費者作出更清楚選擇。商經局將會繼續與認證機構、商會和業界緊密聯繫，透過這些認證計劃把不同銀髮產品進一步推廣至零售市場，亦會積極與有關機構探討將認證範圍擴大到其他範疇，例如**探討為拐杖、輪椅及外骨骼系統等協助長者出行的輔助器具制定相關標準**，並研究將之納入「灣區標準」，為銀髮消費者帶來更優質的選擇，同時助力商界拓展銷售網。

(69) 銀髮產業出海

11.20 面對香港市場細小的客觀狀況，我們須突破本地市場規模有限的瓶頸，推動業界將更多銀髮產品和服務提升至國家及國際標準，並利用香港作為有關產品和服務的出海平台，讓香港的銀髮經濟進一步擴大。

11.21 長遠而言，我們會**積極擴大銀色經濟規模**，把握內地和海外龐大消費市場的機遇。為此，我們將會透過政策引導與支持，完善銀髮產品和服務標準，協助業界於境外拓展業務。一方面，政府會推動本地業界和商會與其內地合作夥伴加強交流和協作，包括透過**建立更恆常合作機制例如簽訂備忘錄**、推動更多銀髮產品和服務納入「灣區標準」(包括上述提及協助長者出行的輔助器具)，以及**促進與內地標準的資格互認和「一檢兩證」**等，以提升香港銀髮產品和服務的競爭力及適銷性，協助業界拓展業務至大灣區以及其他內地市場。另一方面，我們將會透過香港的國際經貿網絡和高水平供應鏈增值服務，把優質的銀髮產品和服務推廣至其他海外市場，進一步擴大銀髮經濟商機。

第 12 章

身後安排規劃及相關服務

晚期規劃及照顧

12.1 生老病死是人生必經過程。我們需要持續透過推廣公眾教育和優化晚期規劃，協助長者積極為自己安排一個自主和有尊嚴的晚年，將不確定性轉化為可預期的安穩。

(70) 加強晚期照顧規劃的法例配套、紓緩治療服務及公眾教育

12.2 《維持生命治療的預作決定條例》(《條例》)是特區政府優化晚期照顧服務的重要政策措施。醫衛局於 2026 年 7 月 31 日落實《條例》，為「預設醫療指示」與「不作心肺復甦術命令」訂立相應法律框架，以及為病人、醫護人員和施救者提供法律保障，進一步維護晚期病人就自身的治療及護理安排的自主權。

12.3 在紓緩治療服務方面，目前，醫管局轄下六個聯網均有為末期病人提供紓緩治療服務。醫管局的紓緩治療服務包括住院、會診服務、門診、日間紓緩治療、家居護理、哀傷輔導等。自 2015-16 年度起，醫管局亦逐步加強社區老人評估小組的服務，推行安老院舍晚期醫護服務，支援居於安老院舍中患有末期疾病的病人。因應服務需求，醫管局會加強住院及社區層面的跨專業紓緩治療及臨終服務。

12.4 在公眾教育方面，政府一直透過跨部門及跨界別公眾教育和推廣活動，促進公眾對《條例》的認識。醫衛局與「賽馬會安寧頌」及社會服務機構合作舉辦了多場社區講座，向公眾講解《條例》內容。此外，相關政府部門及公營機構亦為特定群體開展一系列**生死教育推廣活動**，以提升公眾對預設照顧計劃、預作決定文書、晚期照顧等議題的了解。例如，透過醫社合作模式，衛生署、基層醫療署及非政府機構，在社區開展晚期規劃及生死教育公眾教育活動，提升公眾對晚期照顧的認識。針對病人，醫管局會籌辦研討會和講座，及在其網上平台「智友站」提供有關紓緩治療的不同資訊。

(71) 加強院舍的晚期照顧服務

12.5 社署一直支援安老院舍推行**生命晚期照顧服務**，並已於 2024 年 5 月向安老院發出晚期照顧服務參考指引。現時，社署向 52 家合約院舍提供額外資源，以增聘醫生、註冊護士、臨床心理學家、社工及護理員相關人員，為患有危疾及臨終的院友提供生命晚期照顧服務。此外，自 2017 年 9 月起，所有新規劃的合約院舍均設有生命晚期照顧護理室，讓院友在熟悉環境中有尊嚴地度過生命晚期。

12.6 為進一步加強在院舍為長者提供臨終照顧服務，勞福局和社署建議向津助安老院提供額外資源，**推行為期三年的臨終照顧服務**，包括到診、24 小時護理和紓緩治療等，讓長者可在熟悉的院舍環境度過人生最後時光。

身後安排的服務及相關設施

12.7 根據統計處最新的人口數據預測，每年的死亡人數持續上升，2031 年的死亡人數會達到 60 700 人，較 2025 年的約 50 000 人增加兩成左右。隨着本港人口持續高齡化，市民對辦理先人身後事的公共服務（包括殮房服務、殯葬安排及死亡登記等）需求將持續增加，並期望能更便捷獲得相關的公共服務。

12.8 政府一直持續推出優化措施，便利市民完成有關手續。例如，現時入境處提供的死亡登記服務無需預約亦不設名額，所有親身遞交的申請均可即日辦妥；市民亦可透過網上途徑辦理死亡登記。醫衛局已修訂《死因裁判官條例》（第 504 章）和《生死登記條例》（第 174 章），便利在居處離世的末期病人親屬直接向衛生署申請「火葬許可證」（俗稱「火葬紙」）。此外，市民可通過「聯合辦事處」的一站式服務，處理包括「火葬許可證」在內的申請；也可在前往「聯合辦事處」前，透過「GovHK 香港政府一站通」平台上載文件向衛生署申請「火葬許可證」，以加快申請的審批。

(72) 籌建一站式網上服務平台，便利親屬完成身後相關手續

12.9 為進一步便利逝者親屬申請身後事相關的公共服務，保安局、醫衛局及環境及生態局（環境局）正與數字辦籌建一站式網上服務平台及商討相關法例修訂工作，處理由註冊醫生按照《生死登記條例》（第 174 章）為離世病人簽發的「死因醫學證明書」、由衛生署根據《火葬及紀念花園規例》

(第 132M 章) 簽發的「火葬許可證」，以及由入境處簽發的「死亡登記記項核證副本」(俗稱「死亡證明書」)等文件，簡化有關申請程序。

(73) 提升身後相關服務的容量和運作

12.10 就**遺體存放設施**方面，隨着需求持續增加，衛生署會持續檢視公眾殮房的容量和運作，並按計劃推進**重置域多利亞公眾殮房**的項目。醫管局會持續優化殮房服務，包括在**部分醫院設置惜別室**或同類設施**提供院出服務**，便利家屬安排將先人遺體直接從醫院送往火化或安葬。

12.11 就**火化服務**方面，現時九成以上的遺體由火化服務處理，而食環署的火化爐將在未來數年陸續到達預期的使用限期。現時共有六個政府火葬場²¹。由於火化服務需求持續上升，加上現有的火化爐日漸老化，環境局已展開位於葵涌火葬場的**火化爐更換工程**，並正規劃分期更換其他火化爐。同時，食環署將在 2026-27 年度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建議在和合石墳場**加建一個火葬場**，目標在 2032 年啟用，確保服務供應充足。

12.12 此外，火化後**骨灰安放服務**的需求亦會上升。現時，食環署轄下有 13 個公眾骨灰安置所，合共提供約 490 000 個龕位，若現有需求趨勢及其他因素不變，估計可以滿足公營龕位至 2031 年的需求。雖然現時公眾龕位供應充足，選擇撒灰的家庭亦逐步增多，但如未能及時興建新公

²¹ 分別位於哥連臣角、鑽石山、富山、葵涌、和合石和長洲。

眾骨灰安置所，預計將不足以應付 2032 年或之後估算每年約 20 000 的公眾龕位需求。

12.13 為應付骨灰處理的需求，食環署會繼續採取以下三管齊下的策略：

- (i) **增加公眾骨灰龕位的供應和流轉**。食環署會繼續籌備和合石、小蠔灣和葵涌²²等公眾骨灰安置所項目，預計全部落成後**可額外提供超過 380 000 個龕位，滿足公營龕位需求至 2045 年**。食環署亦已推行多項行政措施以善用公眾龕位，例如取消每個龕位可安放骨灰數目上限的規定，以及把公眾龕位由永久安放改為可續期安排以促進龕位流轉；
- (ii) **通過發牌制度規管私營骨灰安置所**，確保其符合法規及回應市民對私營龕位的需求。截至 2026 年 5 月，累計有 25 間私營骨灰安置所獲私營骨灰安置所發牌委員會(發牌委員會)發出牌照/豁免書，共提供約 370 000 個龕位(當中約 330 000 個龕位已出售，餘下約 40 000 個龕位可供出售)。此外，發牌委員會正在處理 71 間私營骨灰安置所的牌照/豁免書申請，當中 70 間已獲確認符合關乎樓宇、消防和機電安全的基本規定。如有關私營骨灰安置所申請人適時採取行動以符合發牌委員會的要求令其申請獲得批准，這共可**提供約**

²² 位於葵青葵裕街葵涌焚化爐舊址。

370 000 個龕位(當中約 180 000 個龕位已出售，餘下約 190 000 個龕位可供出售); 以及

(iii) **積極推廣綠色殯葬**。在政府努力推廣下，綠色殯葬逐漸為社會和市民接受，使用率已從 2014 年的 8.4% 增至 2025 年的 19.1%，是歷年最高。相信隨着社會各界的推動，綠色殯葬會更為普及。

附錄

對策措施一覽表

對策措施		政策局 / 部門
1.	進行高齡人口統計	統計處
2.	改革及強化長者在社區的基層醫療服務	醫衛局
3.	擴展醫療設施	醫衛局
4.	持續擴充醫療培訓能力及人手	醫衛局
5.	推行公營醫療收費改革	醫衛局
6.	提高私營醫療服務收費透明度	醫衛局
7.	持續估算長者醫療需求	醫衛局
8.	提升資助安老院舍的服務容量	勞福局
9.	促進院舍的公私營協作	勞福局
10.	擴展和優化「廣東院舍計劃」及相關配套	勞福局
11.	提供可攜現金援助	勞福局
12.	強化跨境醫療的財政支援	醫衛局、勞福局
13.	便利跨境使用電子健康紀錄	醫衛局
14.	增加大灣區優質養老的金融產品及服務	財庫局
15.	為選擇到大灣區養老的公屋住戶提供彈性	房屋局
16.	強化與在內地港人的溝通和資訊發放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17.	增加長者資助社區照顧服務	勞福局
18.	公私營結合，擴展社區照顧服務市場	勞福局
19.	加強支援離院長者	勞福局
20.	在公共屋邨引入長者所需的店舖及服務	房屋局
21.	提升公共屋邨的居家便利和安全	房屋局
22.	在公共屋邨加強長者關懷	房屋局
23.	連結企業，為長者提供支援	房屋局、環境局

對策措施	政策局 / 部門
24. 建立「社福數據分享平台」	勞福局
25. 擴展「支援照顧者數據平台」	勞福局
26. 成立「社福 AI 實驗室」	勞福局
27. 善用科技提升長者的居家安全	房屋局、環境局、 勞福局
28. 鼓勵社福界以創新方式提供服務	創科局、勞福局
29. 推展智慧醫療	醫衛局
30. 檢視《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安老服務 規劃比率	勞福局、發展局
31. 鼓勵私人發展加入院舍設施	勞福局、發展局
32. 推動長者友善的城市設計	發展局
33. 落實長者友善樓宇設計	發展局、房屋局
34. 構建長者友善的公共屋邨	房屋局
35. 在地區小型工程增加長者友善設計	民青局
36. 打造長者友善的運輸系統	運物局
37. 改善長者的出行體驗	運物局
38. 繼續二元優惠計劃，鼓勵出門	勞福局
39. 鼓勵長者參與文化康體活動	文體旅局
40. 增加和優化文化康體設施	文體旅局
41. 舉辦多元活動，擴展銀髮社交網路	文體旅局、民青局
42. 增加無障礙郊遊設施和路線	環境局
43. 推進長者學苑	勞福局
44. 支持銀髮進修	教育局
45. 提升長者數碼素養，融入數碼生活	創科局、醫衛局
46. 推行「青老導師計劃」	勞福局
47. 參與關愛隊	民青局

對策措施	政策局 / 部門
48. 優化及開發更多退休理財產品	財庫局
49. 加強退休規劃及長壽風險管理的公眾教育	財庫局
50. 強化金融防騙	財庫局
51. 加強照顧者及銀行前線員工應對長者騙案的能力	保安局
52. 推行「數位淨化行動」應對科技騙案	保安局
53. 增設護理保健師	勞福局
54. 試行輸入外籍家居照顧員	勞福局
55. 持續輸入護理人員	勞福局
56. 吸引、發展和挽留公立醫院人才	醫衛局
57. 協調專上院校因應人力需求籌辦課程	教育局
58. 推進銀髮培訓	勞福局
59. 推廣銀髮就業	勞福局
60. 檢討公務員退休年齡	公務員事務局
61. 持續檢視社會高齡化對政府財政的影響	財庫局
62. 進行銀髮經濟研究	政府經濟顧問辦公室
63. 構建蓬勃的樂齡科技生態圈，增加應用場景	創科局
64. 進行銀髮消費研究調查	商經局
65. 促進銀色消費	商經局
66. 推動業界推出銀髮友善的手機應用程式	商經局
67. 加強銀色經濟資訊的發放	商經局
68. 拓展銀色品質認證	商經局
69. 銀髮產業出海	商經局
70. 加強晚期照顧規劃的法例配套、紓緩治療服務及公眾教育	醫衛局

對策措施	政策局 / 部門
71. 加強院舍的晚期照顧服務	勞福局
72. 籌建一站式網上服務平台，便利親屬完成身後相關手續	醫衛局、保安局、 環境局、創科局
73. 提升身後相關服務的容量和運作	醫衛局、環境局

